

台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 “十四五”规划

目 录

前言	4
第一章 发展条件	5
第一节 发展成就	5
第二节 存在问题	10
第二章 发展理念与目标	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3
第二节 发展理念	13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6
第四节 规划依据	20
第三章 重点任务	22
第一节 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	22
第二节 旅游产业	40
第三节 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	64
第四章 保障措施	75
第一节 文化发展保障措施	75
第二节 旅游发展保障措施	78
第三节 体育发展保障措施	82

前 言

“十四五”时期（2021—2025年）是我国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也是台山市坚持锚定“走在前列”总目标，抢抓“双区驱动”和横琴、前海、南沙三大合作平台建设机遇，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的开局时期。《台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根据《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资源发展规划》《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江门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台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要求，围绕台山“九大发展定位”和“三大中心”建设，推动台山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与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提质升级，深化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和落实重点文旅项目开发建设工作。

《台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是指导台山市文化旅游和体育在“十四五”期间实现高质量发展和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纲领性文件，是推进全市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现代文化产业体系、现代旅游业体系、现代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建立的重要工作指引，也是各街（镇）未来文化旅游和体育工作的总要求。

第一章 发展条件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面对全球经济持续下行、国内经济发展增长速度换挡、中美贸易摩擦升级、新冠疫情暴发等一系列重大事件冲击，台山市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如期实现“十三五”规划确定的文化旅游体育发展的主要目标任务，文化与体育事业蓬勃发展，旅游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增长，对全市经济贡献度显著提升，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凝聚强大的精神力量、提供有力的文化支撑，为“十四五”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公共文化设施日臻完善，服务效能稳步提升

“十三五”期间，台山市投入 1905.5 万元推动 313 个村(居)委会全面建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投入 777 万元用于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和提质升级，包括建设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 55 个，加快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与旅游服务中心融合试点 2 个，融合宣传教育、科学普及、文化娱乐、旅游服务、信息咨询等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功能于一体；建设文体广场示范点 8 个，带动周边地区文体广场建设和广场文化活动开展；完成 17 个镇（街）文化站提档升级，完善硬件设施、提升活动水平、规范管理机制，使文化站真正成为传播先进文化的中心、业务培训的基地、群众文化活动的阵地，

充分发挥文化站在辖区的文化带动和辐射功能。

二、群众文化生活丰富多彩，对外文化交流活跃

“十三五”期间，台山市组织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 100 多项，如元旦文化嘉年华、春节系列文化活动、“五一”国际劳动节职工文艺晚会、中国南粤古驿道文化之旅——台山海口埠嘉年华、“非遗”进景区、“非遗”进校园等，为侨乡群众奉上多姿多彩的文化盛宴。文艺小分队每年深入各镇（街）演出不少于 40 场，5 年来累计演出 200 多场，形成文艺下乡品牌项目。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文化交流模式，聘请台山籍名家回乡交流指导，组织民间艺术团前往北京、广州、深圳以及港澳地区开展学术交流和展演十多场，如 2019 年 10 月前往广州星海音乐厅组织举办“传承·发展——国家级非遗项目台山广东音乐专场音乐会”。通过对外文化交流，推进民间艺术不断发展。

三、文物保护管理成效显著，重大文保项目有效落地

全市共有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44 处，其中省级 13 处、县级 31 处；中国历史文化名村 1 处，中国传统村落 4 处，广东省历史文化街区 2 处。编制《台山市文化遗产保护利用总体规划》，系统梳理并记录全市不可移动历史文化遗产 2641 处。完成“台山华侨与‘飞虎队’数据库”项目建设。台山市华侨文化博物馆全面建成并对外开放。方济各·沙勿略墓园一大洲湾遗址入选海上丝绸之路中国史迹首批申遗遗产点。台山海丝史迹考古遗址公园列入第三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名单和立项名单，台山市正式成

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联盟成员单位，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建设加快推进。

四、“非遗”保护成效显著，传承利用有序推进

深入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发展工作，取得较为显著的成绩。2017年，核定公布台山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水步黄鳝饭制作技艺”等11个项目入选；“海宴冬蓉制作技艺”和“佛家拳”等2个项目成功入选江门市第六批市级“非遗”项目。2018年，核定公布台山市第三批市级“非遗”名录；“海宴冬蓉制作技艺”成功入选省级“非遗”名录；刘英翘入选国家级广东音乐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詹惠威、黄汝江2人入选第5批江门市级“非遗”传承人。2019年，马氏中医推拿按摩、水步黄鳝饭制作技艺、赤溪客家擂糖糊等3个项目入选江门市级第7批“非遗”名录。2020年，核定公布台山市第四批市级“非遗”，台山米酒酿制技艺、红毛泥雕艺等2个项目入选；评定公布台山市第二批传承人13人；黄景晃、谢俊有等四人入选第六批江门市级传承人。

五、文旅产业屡创佳绩，全域旅游深入推进

“十三五”期间，台山市成功入选首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广东省首批入选的两个地区之一，并连续九届获评省旅游综合竞争力十强县（市）。川岛旅游度假区获评省旅游风情小镇、省旅游度假区，镇海湾红树林湿地公园成为国家试点。积极实施“旅游强市”战略，推动“景点旅游”向“全域旅游”转变。一方面，

做好“旅游+”文章。做强“旅游+滨海”，推动那琴半岛地质海洋公园成功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布点建设海宴滨海文旅项目、川岛·浪漫海岸、北陡海豚湾、深井盘皇岛等重大滨海文旅项目，西南部旅游集散中心加快成型；做好“旅游+文化”，深挖“全国第一侨乡”文化底蕴，基本完成台城历史文化街区、大江公益埠、三合温泉圩等活化提质工程，提升南粤古驿道示范段，打造海宴东南亚风情村，做好骑楼、洋楼、碉楼及侨校的保护；做优“旅游+海丝”，加快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成功举办2020年第二届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文化艺术周；做大“旅游+乡村”，打造台山中国农业公园、四九芦荟庄园等一批乡村旅游示范点，斗山镇浮石村、海宴镇五丰村、水步镇草坪村成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另一方面，着力串点成线，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文化遗产游径建设，围绕“岛岸联动、精品串联”思路，聚焦“海丝”文化、华侨文化、古驿道文化等主题，建成汀江华侨文化游径、“海丝”文化游径、大江—水步华侨文化走廊等特色游径，统筹推进城乡绿道、“万里碧道”建设，把台山丰富多样的“山泉湖海林、湾侨石岛楼”资源串联起来。

六、旅游基建投入加大，乡村旅游借力发展

坚持“内聚”“外引”，多途径争取资金，保障旅游发展的持续投入。一方面，统筹整合政府资金。整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碧道建设、村道硬底化、城市提质等相关资金，做大“资金池”，聚集优势办旅游。投入5亿元用于台城历史街区改造、景观风貌

优化等工作，从各领域助推全域旅游发展；累计建成旅游厕所 52 座、导览图及交通指示牌超 300 块，建成台山市旅游集散中心、川山群岛旅游集散中心、斗山旅游驿站等 15 个旅游集散（服务）点；持续完善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发展滨海旅游、乡村旅游；投入约 390 万元建成市全域旅游大数据中心，推出“天下台山”智慧导览系统等智慧设施配套，智慧旅游体系逐步构建。另一方面，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创新投融资模式，探索“公司+农户”“合作社+农户”“公司+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等旅游发展模式，通过民间资本撬动旅游业发展。例如，斗山镇与广东珠超俱乐部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探索区域一体化旅游投资运营模式；水步镇草坪村首开“村民股份制”先河，推动村落整体保护性开发，促进旅游扶贫富民。

七、群众体育蓬勃发展，竞技体育基础扎实

一是开展 1500 人次体质测试，完善镇（街）社会体育指导员服务站配套，不断提高全民健身科学化水平。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结合每年“全民健身日”，组织一系列群众性体育活动。**二是**举办全市体育系列比赛活动，如台山市传统男子九人排球联赛、气排球、羽毛球、篮球、足球、乒乓球、象棋等 25 项次。**三是**补齐短板加强场地建设，加快排球学校的升级改造，深入推进社区（乡村）体育公园建设。**四是**发挥体育社团示范作用，加强全市 53 个体育社团的管理和发展，实现每万人拥有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的体育社会组织数量达到 0.58 个。**五是**完善青少年

业余训练体系，依托排球学校“全国排球高水平后备人才培养基地”和“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优化 37 所体育传统网点学校。

八、防控措施有力有效，复工复产稳步推进

面对新冠疫情严重冲击，努力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双推进”。推出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落实金融财政扶持和降费减税等政策措施，帮助文旅企业纾困解难。发布公共文化场所、旅游景区、体育场馆等开放指南，推出预约、错峰、限量等针对性举措。行业企业在抗疫大考中经受住严峻挑战，疫情防控和行业发展取得重大成果。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台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在“十三五”时期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在文化事业管理体制创新、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城市品牌塑造与营销、体育专项资金与专业人才保障等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題。

一、缺乏基层文化管理机制

传统文化传承创新体系不健全，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管、用”长效机制不完善。群众文化活动和文化交流活动的经费投入力度有待加大。基层文化人才欠缺，基层文化站工作人员配备不到位。文化队伍不稳，人才培养吸引流动和激励保障机制不完善，专业性的文化管理人才、文艺领军人才、文创设计人才稀缺。

二、先进文化产业发展存在差距

文化产业企业数量少，没有形成规模化、集约化，产业整体实力和竞争力不强，仍处在发展的初级阶段，与大湾区成熟的文化产业集聚区有明显差距，需要全方位的政策孵化扶持，提高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三、旅游产品体系构建不完善

台山市近年力推“海洋旅游”和“侨乡文化体验”，新一代旅游项目正在开发成长当中，现代旅游产品体系尚未完全建立。作为大湾区内重要的滨海城市，现有的滨海观光、度假及会议产品已不能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相关接待设施和产品信息落后行业平均水平。地方缺少知名景区，龙头文旅项目缺位，没有形成产业引领和集聚效应。

四、城市品牌塑造与营销不足

长期使用多个旅游形象口号，各镇（街）、各职能部门、各旅游企业的宣传营销内容口径不一，未能建立统一的旅游标识和分类主题形象体系。此外，对外宣传力度不足，未发挥“海丝”、侨乡、川岛的品牌价值，没能树立台山旅游目的地的市场形象。旅游作为台山名片和产业支柱，城市宣传与旅游营销尚未统一结合。

五、体育产业基础有待加强

目前台山市体育产业基础相对较弱，在基础设施、人才储备、产业融合、体育文化内涵挖掘、智慧体育建设等各方面有待提升。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尚未能完全满足广大群众对体育运动的需求，体育场地设施总体运营水平低，供需矛盾仍然存在。体育人才储备不足，体育产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人才、高水平竞技性人才储备不足，其中体育教师、社会体育指导员亟需增员。“体育+旅游”“体育+文化”融合深度不足，缺乏体育产业融合项目。体育文化内涵不深，主要以“排球文化”为支撑，其他体育文化挖掘不深，文化内涵相对单一。智慧体育建设程度不深，体育产业智慧化水平相对较低，智慧设施建设有待加强。

第二章 发展理念与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全面对标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新部署、新要求，围绕落实广东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江门市委工作安排，按照指导性、创新性、操作性和项目化要求，科学谋划台山市“十四五”时期文化旅游体育发展的重点任务，提高社会文明程度，深入推进文化强市建设，繁荣公共文化事业，深挖“海丝”文化内涵，树立侨乡文化自信，深化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擦亮排球之乡品牌，确保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中开好局、起好步。

第二节 发展理念

一、深刻把握国家文化旅游体育发展的使命任务，坚定文化自信，推进文化铸魂，发挥文化赋能作用

深刻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文化自信，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保护好传承好弘扬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汇聚成文

化强国和体育强国的磅礴力量，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赋能，着力提升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断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

二、牢牢抓住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机遇，加快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步伐，加强区域发展协调，树立台山品牌

积极融入“双区”建设，深度对接“一核一带一区”，依托区位优势，深入推进全域旅游，打造“一龙头两廊道八品牌”，擦亮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金字招牌。加快广海湾和川山群岛旅游规划与建设，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史迹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打造国际性海洋旅游集聚地。

三、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道路，加快发展现代化文旅体产业，优化特色产业链，发挥旅游带动作用

打造台山市现代文化产业体系，结合台山特色文化，重点打造文化旅游产品，建设侨乡文化遗产游径网络，加快文旅融合重点项目建设，推动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打造特色小镇主题文化品牌，引导和扩大文化消费。

深化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注重需求侧管理，实现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更好满足群众旅游需求。发挥旅游业涉及面广、带动力强、开放度高等优势，努力释放“一业兴、百业旺”的乘数效应。丰富优质旅游产品供给。优化旅游发展布局，满足大众旅游特色化、多层次需求。加快推进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特征的智慧旅游。推进“旅

游+” “+旅游”，推进旅游与其他产业跨界融合、协同发展，催生新业态、延伸产业链、创造新价值。发展乡村旅游、工业旅游、体育旅游、研学旅游，拓展旅游新市场。发挥旅游助力乡村振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作用。

着力推动体育事业产业化发展，深化“体育强国”战略，推进“体育+” “+体育”产业融合发展，多举措全面促进体育产业和体育事业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体育需求，全面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全力打造台山“排球之乡”品牌，促进排球事业发展。

四、着力构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扎实推进文化为民落到实处，繁荣文化事业，提升侨乡人民福祉

大力实施公共文化事业提升工程，壮大公共文化事业。创新公共文化管理，完善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切实推进文化为民。加强华人华侨文化建设，发挥台山“华侨之乡”特色，传承活化侨乡文化造福人民。充分发挥文化在乡村振兴中的作用，以文化建设为乡村振兴凝聚精神动力；以文化建设为乡村振兴提供产业发展动能；以文化建设为乡村振兴提供发展环境保障。用文化艺术之光点亮乡村生活，丰富农民的精神文化生活，让农民切实感受到文化带来的幸福感。

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体育场馆资源向社会开放，增加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发挥体育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中的重要作用，让体育事业发展更富“文化”底蕴，大力弘扬侨乡排球文化，加强体育文化阵地建设。加快体教融合发展，通过

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进专业教练员、退役运动员、体育培训机构等为学校体育课外训练和竞赛提供指导。推动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增加公共体育服务要素供给。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重点，打造“生态主题文化”“侨乡文化”“海丝文化”“非遗文化”“排球文化”“全域旅游”的城市品牌形象。根据粤港澳大湾区文化旅游建设的总体要求，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质升级为重点，以重大平台建设和重点文化项目建设为抓手，着力提升城市文化的引领力、创造力、传播力、服务力、竞争力，努力实现公民素质优良、社会文明进步、文化事业繁荣、文化产业发达、文化竞争力强、文化氛围浓郁、文化印记鲜明的社会氛围，把台山建设成为华侨华人精神家园、大湾区文化交流展示区、大湾区文旅融合交汇区、海上丝绸之路支撑区、文化共建共享示范区。

巩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实现管理和服务水平达到国内优秀旅游城市标准。吸引高质量文旅项目落地，建设西南部旅游集散中心，朝“旅游+”方向发展旅游新业态，培育旅游新热点。

将排球事业作为台山市体育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发展成为全民健身的主要途径、城市名片。多举措壮大体育事业与体育产

业，加大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力度，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使城乡居民体育健身需求基本得到满足，人民群众的体质和健康水平显著提高。

深度挖掘文化、旅游与体育资源，与国际对接，建立与 RCEP 各成员国间的文化旅游合作机制，深度合作交流，积极申办大型国际体育赛事。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培育文化旅游新业态，培养文旅高层次人才，对公共文化场所、酒店民宿等公共配套设施进行提质升档。紧抓机遇促进国际旅游招商引资，在全面对接 RECP 中擦亮台山名片。

到 2025 年，全市公共文化建设水平得到全面的完善提升。推动文化馆、图书馆达到国家一级馆标准，镇（街）综合文化站达到省一级以上文化站标准，公共文化服务设备设施、配套、活动、服务、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升级 2 个以上镇（街）综合文化站为省特级站；行政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每条行政村至少建有一处文体广场。

到 2025 年，全市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体系进一步健全，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得到更好满足。县镇村三级公共文化设施全面实现免费开放，基本服务项目进一步健全。2025 年前，为全市每个行政村（社区）每年提供 1 场文艺（戏曲）演出。

到 2025 年，全市基层文化服务机构人员配置齐全，满足公共文化服务需求。省一级（特级）文化站按标准要求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配有 1 名财政补贴的文体协管

员。

到 2025 年，坚持以文化为统领，擦亮“全国第一侨乡”金字招牌，明确台山自身的定位，以侨乡文化为主题，对台山特有的建筑文化、民俗文化、体育文化、艺术文化、海洋文化进行深层次的挖掘与活化，借用自然生态资源植入人文文化演绎，实现从自然观光向文化深度体验的跨越，建设人文旅游胜地。逐步建成多个集聚性区域，多形式全方位展示台山社会经济建设、侨乡历史文化的发展，构筑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发展平台。大力打造岭南名人故里游径、近代商埠文化遗产游径、近代西学东渐文化遗产游径、非物质文化遗产游径等特色游径。

到 2025 年，抓住国家建设“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战略机遇，积极推进“海丝”遗址申遗工作。以海岛旅游为重点，实施岛岸联动方针，开发建设上川金沙滩、下川川东、北陡海豚湾、深井盘皇岛等滨海文旅项目，实现由滨海旅游、海岛旅游向海洋旅游的跨越，率先打造国际性海洋旅游集聚地。

到 2025 年，充分发挥“海”与“侨”的龙头带动作用，与温泉、田园、水体、山地、森林等资源形成联动，为旅游者提供一套完整体验的旅游产品，将台山打造成为以“海”和“侨”为主要特色的综合性旅游目的地。

到 2025 年，紧跟国内旅游业转型升级的大趋势，贯彻落实国家旅游发展政策，抓住江门市创建侨乡特色国际旅游目的地和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市的机遇，充分发挥“广东省旅游综合竞争力

十强县”的领先优势，巩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成果，全面深化全域旅游建设工作。以“全域旅游”为抓手，加快体制机制创新，推动部分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先试，以点带面促进全市全域旅游大发展。

到 2025 年，打造台山旅游形象定位：“海韵侨乡、悠游台山”。一是海韵侨乡，突出台山旅游的“海”和“侨”两大核心要素，充分发挥上下川岛已具备的市场影响力，引导市场对台山旅游的认识从传统的滨海、海岛向海洋文化体验延伸，树立新型海洋旅游目的地的整体形象；以“侨乡文化”为魂，弘扬台山浓郁的文化底蕴，将台山侨乡的文章做到极致。二是悠游台山，顺应大众休闲的趋势，以全域旅游的理念，统筹“山泉湖海林，湾侨石岛楼”等诸多旅游吸引要素，向市场传递台山“处处是风景、享受悠游慢生活”的旅游意境。

到 2025 年，深入开展全民健身运动，高质量发展群众体育工作。到“十四五”末，全民健身场地、活动、组织、服务四大网络基本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城乡区域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居民体育意识普遍增强，体育健身成为更多人的基本生活方式，群众参与体育锻炼的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全面实现场地现代化、组织网络化、活动体系化和促进群众科学健身、繁荣公共体育事业的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全市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6 平方米以上，县、镇（街）、行政村（社区）公共体育场地建设达到全民健身

计划标准要求。全市镇（街）、行政村（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全覆盖。城乡居民体育健身需求基本得到满足，人民群众的体质和健康水平显著提高。获得社会体育指导员等级证书人数达到每万人 35 名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达到 53%以上，达到《国民体质测定标准》合格水平以上的城乡居民比例超过 93%以上。大力加强排球事业建设，推进排球运动学校不断壮大，构建排球专业基地体系、排球赛事活动体系、校园排球体系，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排球场地设施，每所学校至少配备 4 个标准排球场地和相关排球器材设备，以满足学生排球课程和排球活动的要求。积极承办有影响的全省乃至全国性的排球赛事，向外输出台山排球文化品牌。

第四节 规划依据

一、相关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等。

二、相关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体育强国建设纲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江门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台山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等。

三、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文化和旅游规划管理办法》《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导则》《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认定和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

四、相关文件：《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制定广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广东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江门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重要平台建设方案〉的通知》《中共江门市委关于制定江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行动计划的通知》《关于制定台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等。

第三章 重点任务

《台山市文化旅游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任务为全面实施“563工程”，其中包括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发展五大工程，旅游产业发展六大工程以及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发展三大工程。

第一节 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

一、公共文化事业提升工程

（一）创新公共文化管理

促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根据《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及《公共图书馆法》等规范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推进国家、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以标准化促进均等化，为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提供有效保障。积极整合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艺术馆、美术馆、书画院、影剧院及石花文化广场等公益性文化场馆，根据国家制定的各场馆评估标准，不断完善场馆软硬件建设，形成长效机制，达到“以评促建”的目的。加强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进一步完善配套设施，健全以多功能活动厅、公共电子阅览室、图书室、培训教室、宣传橱窗、展览室、少儿老年人活动室、创作室、舞蹈室等功能场馆为主的镇级文化设施，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示范点、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旅游服务中心融合试点、文体广场示范点等建设，活化农村休闲娱乐活动场所。

大力推广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数字化服务，根据《广东省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指导标准》，深入建设“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提升数字化总分馆服务质量和水平，完善软硬件配套，包括增加电子硬件设备，整合电子文献资源，拓展数字资源供应渠道，丰富数字资源入藏量，保障数字资源更新经费，打造“台山市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智慧管理平台”，建设智慧图书馆。

创新公共文化服务供给机制。建立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设评价机制，完善公共文化机构绩效考评制度、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拓宽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范围。探索推进重大文化设施项目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鼓励引导社会组织和企业采用 PPP 等形式参与公共文化设施投资建设、提升改造、运营管理，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提供主体和方式多元化。

健全完善文艺评价激励机制。建立台山籍文艺名家名作资料库，设立文艺发展专项资金、文艺名家工作室。建立文艺作品质量综合评价体系，完善文艺作品立项、备案、采购、评审、发行等标准，把价值取向、艺术水准、受众反应、社会影响作为主要指标，推行重大文艺活动项目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制度。研究出台台山文艺精品获国际、国家、广东省和江门市等不同等级奖项的奖励办法。设立文艺创作基金，加大政府投入，将文艺创作基金列入政府财政预算，完善文艺创作激励机制，鼓励文艺创作，推进公共文化活动常态化开展，促进形成大型舞台精品演出。

（二）完善公共文化服务

进一步健全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体系。加快建设数字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青少年文化活动中心等现代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平台，深入推进“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和“数字农家书屋工程”，有效整合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和服务资源，加快形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推进文化基础设施全覆盖，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坚持阵地服务与流动服务相结合、实体服务与数字服务相结合，加快完善县、镇（街）、行政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继续完善城市“十分钟文化圈”和农村“十公里文化圈”。

加快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提升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大力推进重大文化设施建设，打造品牌阅读空间。推行“政府+”模式，促成自助图书馆覆盖全市 17 个镇（街），实现各馆均有专职工作人员管理，资源有效利用；城区自助馆图书馆增加到 20 座以上，并有效保障每座自助馆图书馆的运营经费；城乡自助图书馆建设数量达到一定规模并形成台山独有的阅读空间品牌，规范化管理，成为侨乡品牌项目。“粤书吧”在各景点、商场、文化街区普遍呈现，实现“一吧一特色”。按照国家一级图书馆标准完善台山市图书馆的软硬件设施，增加图书馆总分馆文献馆藏量，“十四五”期间，全市公共图书馆新书入藏量按评估标准每年更新，即总馆新书入藏量达到台山户籍总人口人均 0.03 册/年，分馆、自助馆新书入藏量达到属地户籍总人口人均 0.02 册/年。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和无障碍设施改造；

推进农村文化室建设，构筑农民精神家园；推进社区文化家园、城市文化公园、企业文化俱乐部等文化阵地建设，形成基层文化阵地集群。

推进博物馆群建设及大融合。建设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优化“博物馆群”（市博物馆、市华侨文化博物馆、银信博物馆、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综合管理机制。市博物馆作为博物馆群的中心，发挥综合博物馆职能，着力打造为台山历史文化展示平台；在馆内建设中心库房，保存馆藏文物，同时加大对本土历史文物的征集、挖掘力度，让观众通过文物了解台山的历史脉络和发展历程。市华侨文化博物馆以侨文化为立足点，发挥场地及设备优势，多渠道打造热门主题博物馆。银信博物馆着重传承和弘扬银信文化，展示台山华侨爱国爱乡、诚信勤劳的精神。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着重挖掘“海丝”文化，系统诠释台山“海丝”史迹历史发展进程，展示“海丝”申遗成果。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依托历史文化街区进行建设，全面展示各级“非遗”项目，打造体验式“非遗”文化展示平台。

推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加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名街区保护。广泛开展调研普查，及时查漏补缺，确保具有保护价值的历史片区得到及时认定公布和完整性保护。推动历史文化街区活化提升，加快推进台城骑楼街区原貌修复。加强文物保护利用，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层级，鼓励申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推动方济各·沙勿略墓园、大洲湾遗址申报全国重点文保单位；完

善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工作。对重点文物编制专项规划，纳入国土空间管理。加强侨乡特色风貌挖掘，注重岭南文化传承，系统研究梳理台山历史文脉，加强对台山近现代名人研究，搭建平台，借助外力，推出一批有重要影响的原创性标志性成果，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加强博物馆数字化建设，在博物馆展览布展中加大声光电设备的投入，基本陈列及精品展览及时推出线上虚拟展览，推出精品文物线上赏析等。完善全国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地方资源建设项目——《台山华侨与“飞虎队”数据库》项目。借助互联网、云技术以及现代化通信技术等手段，加强公共文化大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处理，构建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城乡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打造“台山市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智慧管理平台”，实现图书馆资源共建共享共管。

（三）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1. 加强文艺精品展演展示。保持优秀传统文化，提高文艺创作水平和艺术表演水平，与时俱进，通过舞台演出、作品展览等形式，向群众展示台山文艺精品。擦亮“中国曲艺之乡”品牌，开展“爱曲艺·爱台山”和“爱粤剧·爱台山”戏曲传唱活动，推进戏曲进校园、进乡村。举办“传唱台山”活动，传唱原创音乐、台山民歌、广东音乐等。开展“平语春联”进万家活动，反映新时代台山人的精神风貌和对美好生活的追求。继续推进“台

山文艺小分队下乡义演”活动，让优秀的文化艺术惠及更多基层群众。

2. 积极开展艺术培训辅导。坚持组织开展免费艺术培训活动，举办摄影、舞蹈、音乐、美术、书法等培训班；组织专职文艺干部深入机关、企业、校园等基层，进行声乐、舞蹈、广东音乐等艺术辅导和创作。建立城乡业余群众文化组织，不断保障与提高免费开放和创作舞蹈的规模和质量，促进群众积极参与。

3. 丰富优秀网络文化产品供给。鼓励文艺工作者、网民以及影视节目制作机构、文化企事业单位等合作，创作生产一批具有台山特色的水平高、传播广、影响大的网络剧、网络音乐、网络演出等原创融媒体产品，积极创建网上文化家园。加强对重点项目制作团队的扶持，通过市场运作方式，推动侨乡优质文艺资源和优秀文化精品的数字化网络化传播。

4. 推动图书馆现有馆藏文献资料开发与利用。打造珍贵馆藏资源专用功能室，提供地方资料主题、古籍主题、侨刊主题空间服务；依托古籍、地方文献、侨刊等珍贵馆藏资料，推出学术交流、课题研究、专题展览、文创研发等特色服务；新增数字化设备，实现珍贵馆藏资料数字化管理。

5. 策划一批高质量的临时展览及宣教活动。博物馆贴近人民群众的需要，策划一批反映台山历史文化、台山风俗、台山名人、台山华侨精神的临时展览及宣教活动，推进“展览进校园”“展览进乡村”。积极申报广东省博物馆展览巡展，加强与外省博物

馆合作，将台山本土特色展览推出去，让全国各地的市民朋友通过展览了解台山、向往台山。

（四）巩固广播电视惠民工程成果

实施台山智慧广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对全市有线电视网络进行光纤到户改造，高质量推动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服务发展。到 2025 年，力争广播电视公共服务均等化总体实现；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覆盖面和适用性显著提高；智慧广电得到普遍应用，公共服务数字化、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移动化水平大幅提高，转型升级取得实质进展，实现由“户户通”向“人人通”、由“看电视”向“用电视”的新跨越；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基本建成，气象、交通、旅游等职能部门与应急管理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加快构建上下贯通、安全可靠、快速高效、平战结合的应急广播体系。

专题 1：台山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工程

项目 1：打造“台山市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智慧管理平台”。借助互联网、云技术以及现代化通信技术等手段，加强公共文化大数据采集、存储和分析处理，构建标准统一、互联互通的城乡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打造“台山市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智慧管理平台”，实现图书馆资源共建共享共管，建设智慧图书馆。

项目 2：打造品牌阅读空间。推行“政府+”模式，促成自助图书馆覆盖全市 17 个镇（街），均有专职工作人员管理，资源有效利用；城区自助馆图书馆增加到 20 座以上，并有效保障每座自助馆图书馆的运营经费；城乡自助图书馆建设数量达到一定规模并形成台山独有的阅读空间品牌，规范化管理，成为侨乡品牌项目。

项目 3: 台山华侨与“飞虎队”数据库。完善全国文化信息共享工程地方资源建设项目——《台山华侨与“飞虎队”数据库》项目。

项目 4: 保持图书馆国家一级馆标准。不断完善图书馆软硬件配套,达到“以评促建”的目的。

项目 5: 健全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根据《广东省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指导标准》,深入建设“图书馆总分馆体系”,推动数字化总分馆服务,完善软硬件配套,包括增加电子硬件设备、丰富电子资源、保障定期更新费用等。

项目 6: “粤书吧”建设。“粤书吧”在各景点、商场、文化街区普遍呈现,实现“一吧一特色”,并纳入图书馆总分馆制。

项目 7: 更新图书入藏量。“十四五”期间,保障全市公共图书馆新书入藏量按评估标准每年更新,即总馆新书入藏量达到台山户籍总人口人均 0.03 册/年,分馆、自助馆新书入藏量达到属地户籍总人口人均 0.02 册/年。

项目 8: 推动图书馆现有馆藏文献资料开发与利用。打造珍贵馆藏资源专用功能室,提供地方资料主题、古籍主题、侨刊主题空间服务;依托古籍、地方文献、侨刊等珍贵馆藏资料,推出学术交流、课题研究、专题展览、文创研发等特色服务;开启数字化管理,新增数字化软硬设备,实现珍贵馆藏资料数字化管理。

项目 9: “非遗”文化综合展示馆。台山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综合展示馆,选址于台城街道三台路 10 号(原“东风影剧院”),建筑面积 2080 平方米。通过场景还原、成品展示、动态表演、多媒体展示等方式,全面展示我市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二、文化产业创新融合工程

(一) 加强文化旅游深度体验

挖掘与活化台山特色文化，以“乡村振兴+全域旅游”模式深挖特色文旅资源，突出示范引领，丰富旅游业态，发展美丽文旅经济。发挥“山泉湖海林、湾侨石岛楼”十大特色旅游资源优势，融合各方资源打造精品旅游线路，促使各类特色资源串点成线、串珠成链、串古联今，积极发展康养度假、候鸟团、房车露营、研学教育、工业旅游等新兴旅游业态，着力增强旅游产品吸引力。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以“科技+文化+旅游”的模式，打造以数字化为核心的文旅新业态，加强云端服务、5G、万物互联等新基建建设，创新侨乡文旅体验。

（二）建设侨乡文化遗产游径网络

扩充台山市总体游径空间结构，按照“一核两廊三片区”（“一核”即川山群岛；“两廊”即海上丝绸之路文化走廊、汀江华侨文化走廊；“三片区”即滨海风光、田园生态、温泉养生三大精品片区）布局，整合旅游资源，创新“旅游+”发展模式，构建游径网络系统，形成城市与乡村、温泉与滨海、生态与侨文化多源整合、协调推进的侨乡文旅融合发展框架。打造文化遗产游径精华示范段，包括华侨华人文化遗产游径的台山墟埠环线段、梅家大院—浮石村段和长堤历史街区段，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遗产游径的上川岛段、下川岛段和广海卫烽火游径段。

（三）加快文旅融合重点项目建设

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圈建设工程，建设华侨华人文化创意与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粤港澳大湾区文旅融合产业集

聚区，推动川岛海丝文化遗址旅游区等文旅项目建设，形成侨乡文旅融合发展骨干项目群。突出“海丝”文化引领，打造广海卫城烽火旅游路线，串联辖区内的菩提古树公园、海永无波公园、灵湖古寺、广海卫城等历史古迹和海龙湾、石窟诗林等自然风光。以建设广东镇海湾红树林国家湿地公园为契机，抓好盘皇岛白鹤洲红树林生态度假项目。

专题 2：台山“文化+旅游”融合项目

项目 1：南村艺术部落创客基地。设有展览馆、会议厅、研讨室、艺术工作室、资料室、影视工作室、网站开发室，并配套各种生活设施，为五邑地区的艺术人才提供高端的培训及写生创作场地，同时通过举办高水平的画展及交流活动，逐步形成高端艺术品聚合地，形成创作、销售一体化的高端文化产业链。

项目 2：海宴滨海文旅小镇。融合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海宴冬蓉制作技艺，合理利用实体空间进行“非遗”展示；结合东南亚生活文化，建设东南亚风情街区；大力发展乡村民宿，提升旅游产业接待能力；打造集文化体验、田园观光、乡村旅居、滨海度假于一体的文旅融合特色小镇。

项目 3：侨乡文化旅游区。发挥台山侨乡城市品牌效应，在空间上整合侨乡文化实体资源，如华侨文化博物馆等，划定侨乡文化旅游片区，以台山侨乡文化为核心，集聚多元文化，营造侨乡街区氛围，打造集侨乡文化展示、旅游观光、特色文化体验于一体的文化旅游区。

三、现代文化产业建设工程

（一）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整合非物质文化遗产、侨乡文化资源、特色小镇等资源，初

步构建文化产业体系框架，打造现代文化产业体系；逐步推动现代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通过产业体系内联动与产业融合等渠道，扩大文化消费业态，促进文化产业变现。加快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文化企业、文化产品，推动 4K/8K 影视发展与数字出版。

（二）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

加大台山广东音乐、浮石飘色、海宴冬蓉、大江传统家具等项目的传承和宣传，打造具有侨乡特色的民间艺术品牌，力争将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转化为文化产业资源，增加产品文化内涵和文化附加值。到 2025 年，建成一个综合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

（三）打造特色小镇主题文化品牌

整合特色小镇资源，如川岛渔港小镇、海宴滨海文旅小镇、四九艺术小镇、广海农牧特色小镇、端芬银信文化生态旅游小镇、三合温泉特色小镇等，打造“一镇一特色、一镇一风貌、一镇一品牌”，结合各镇保留完好的文化资源，开展“月月有活动、季季有节庆、镇镇有传承”文化旅游活动，积极推进特色小镇文化品牌推介和建设。重视斗山镇浮石村、汶村镇汶村村、广海镇龙岗村等特色村镇文化资源挖掘与开发利用，大力推进传统文化的保育工作，彰显地域文化特色。

（四）推动侨创中心建设

汇聚侨资侨智，助推侨创中心建设。发挥侨资侨智集成发展、

集约创新优势，链接海内外人才资源，孵化具有商业价值的本土特色产业和科技创新项目，为创新创业的台山人、台山海外侨胞提供场地和硬件配套。创新更加开放的人才机制，密切对接海外华侨社团组织平台，引入文化项目和高新科技项目。深化与国内外创孵机构合作，高标准为创业者提供优质服务，为海外优秀项目“走进来”铺桥搭路，推动台山产业转型升级。

（五）发挥名人效应打造文化品牌

历史名人旧居（事迹展）是城市的历史标志和精神载体，是城市的活名片。发挥杨善深、李凌、黄新波等名人效应，通过推出名人书画展、事迹展、影视作品等方式，打造台山名人文化品牌，提升台山城市影响力。围绕中国防疫事业创始人伍连德，打造名人事迹展、防疫知识科普展览馆；围绕中国微波之父林为干，打造微波实验室、物理学体验馆。

（六）推动文化创意产业化发展

推动文化创意与台山碉楼建筑设计相结合，鼓励在建筑设计中运用和突出台山文化元素，建立并完善规划和建筑设计方案评选制度，加大文化内涵和文化创意的评审比重。依托望岗碉楼民宿、玄潭原舍民宿等民宿和美国芦荟庄园等资源，创建台山文创产业园。实施台山传统工艺振兴计划，结合文化创意元素，促进台山文化遗产活化利用，引导鼓励文创工艺产业化、品牌化发展。

台山拥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如华侨华人文化、排球文化等。积极挖掘台山历史文化元素，并与现代生活元素加以整合，

设计多款深受市民大众欢迎的文创产品，如台山排球吉祥物、川岛旅游度假区文化创意旅游纪念品、台山华侨华人文化文创周边产品、台山广东音乐明信片等。

探索推进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试点工作。研究设置文化创意产品开发基金，并探索试点单位通过知识产权作价入股等方式投资设立企业，从事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经营。

（七）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

加快文化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培育新型文化业态，扩大和引导文化消费，是推动文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以文旅项目、文旅节庆和赛事作为抓手，充分发挥台山文化和旅游资源优势，将文化和旅游消费有机结合，扩大文化消费，引导提升旅游体验、创新旅游发展模式、增加旅游项目附加值，呈现乘数效应。

抓好粤菜师傅品牌建设，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粤菜文化会展品牌。争取全省、港澳、美加等地餐饮协会支持，建立世界粤菜联盟，将联盟总部设立在台山。谋划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申报“世界美食之都”，向中国烹饪协会申报“中国厨师之乡”等荣誉称号。争取承办国际粤菜师傅交流峰会，并将会场永久设置在台山。联合世界各地的华侨名人、行业权威，通过厨艺交流、文化研讨、美食博览等，逐步壮大成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粤菜文化盛会。继续办好各类文化节、民俗节庆活动，鼓励实施文化消费补贴制度，刺激文化消费需求，扩大文化消费规模。提升打造夜

间经济集聚区。

专题 3: 台山现代文化产业建设工程

项目 1: 特色小镇。包含川岛渔港小镇、海宴滨海文旅小镇、四九艺术小镇、广海农牧特色小镇、端芬银信文化生态旅游小镇等, 打造“一镇一特色、一镇一风貌、一镇一品牌”。

项目 2: 侨创中心。集侨资、聚侨智, 打造侨创中心, 孵化具有商业价值的本土特色产业和科技创新项目。

项目 3: 粤菜文化会展品牌。争取全省、港澳、美加等地餐饮协会支持, 建立世界粤菜联盟, 将联盟总部设立在台山。

项目 4: 特色经济一条街。建设集“非遗”展示、文化传播、商品消费等于一体的特色文化经济示范街区。

四、对外文化交流互鉴工程

(一) 加强华侨华人文化建设

1. 打造台山侨乡文化品牌。发掘和保护华侨文化资源, 加强对台山侨圩等华侨特色建筑保护, 活化利用历史街区和建筑, 留住城市记忆, 织好华侨精神纽带。充分利用新宁广场和华侨文化博物馆, 收集展示著名侨领、杰出侨胞的先进事迹, 协助建好侨情资源库, 办好相关活动。将“同心苑”打造成为广东省爱国统一战线教育基地, 讲好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故事, 通过基地的品牌效应, 不断巩固和发展新时代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发挥大江镇“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的平台作用, 促进海内外文化交流。

2. 建设华侨华人文化交流合作平台。建设一批华侨家庭文化

体验馆，以家庭为单位，通过华侨华人族谱、家书、文集、银信等记忆载体和物品来展现台山华侨生活及其奋斗足迹，体现华侨华人的家国情怀。以《新宁杂志》为龙头，加强海内外侨刊之间的联系，建立和完善多个侨刊海外联络处，构建侨刊国际网络，将联谊乡情、服务乡梓与涵育海外侨务资源结合起来。申报“中国侨刊之乡”，打造台山侨务外宣工作品牌。策划开展“讲好中国故事”粤港澳大湾区主题赛台山专场，发动台山社会组织、企业、个人及港澳台、海外台山同胞、社团积极参与主题赛活动，通过个人、社团、企业、品牌讲好台山故事。通过拍摄华侨主题影片宣传推介台山，带动台山文化影视产业发展。

3. 建设华侨华人博物馆群。高质量推动市华侨文化博物馆、海口埠银信博物馆、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提质升级，打造线上线下载体博物馆群。进一步完善市华侨文化博物馆扶持政策，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博物馆建设，打造“非遗”文化展示馆等文博场馆群落。

4. 加强银信等华侨文物的保护研究。加大华侨文物的征集力度。积极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征集华侨文物和资料，妥善做好华侨文物的修复和保存。争取实现市华侨文化博物馆文物两年一换的轮展，让观众时刻保持新鲜感，更好地了解台山华侨精神。同时，加快华侨文物文献资料整理研究和数字化进度，深入挖掘华侨文物的内涵，特别是银信背后的奋斗故事，充分反映老一辈华侨爱国爱乡、勤劳勇敢、讲信誉、守承诺的优良品格。整合全市银信资源，精选重点文物举办银信主题展览，展现广大华侨浓浓

的家国情怀。结合银信文物开展诚信教育。把银信文化宣传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有机结合，宣传好华侨的故事，营造诚信经营、艰苦创业的社会氛围。

5. 加强名人旧居与华侨建筑保护宣传。积极引进外资和社会资本，充分开发利用“汀江圩”“翁家楼”“浮月洋楼”“台山县立中学”等近代华侨建筑，打造“台山洋楼”品牌，提升台山华侨建筑的知名度，形成有侨乡特色的旅游文化品牌。加强对全市华侨建筑的保护、修缮，通过各种现代媒介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彰显台山深厚的侨乡文化底蕴。

（二）加强文化交流建设

1. 加强与大湾区城市群交流。采取研讨会、讲座等形式，加强影视产业交流、文化学术交流、联谊节庆交流。积极融入澳门与江门跨境合作实验区，通过加强文化交流，促进现代文化产业的发展。

2. 配合江门市擦亮世界宁阳恳亲会品牌。每两年举办一届世界宁阳会馆联谊大会，开展“恳亲+旅游+招商”多种模式融合，配合江门市工作，使其成为我市重要的招商引资、文化交流的重要平台。

3. 建设台山市影视博览基地。对接港澳高度发达的影视产业，以后期制作为基础，逐步扩展与港澳影视产业在IP创作、人才培养、影视拍摄、外景取景、后期制作、版权运营、广告运营、影视金融等全产业链合作。制定影视产业发展扶持政策，建设集剧本创作、拍摄、制作、发行和体验旅游等为一体的影视博

览基地。

（三）承办国际大型经贸文体交流盛会

持续推进文体场馆的建设和提质升档，利用好华侨文化博物馆、梅家大院——海口埠侨乡银信文化中心、侨创中心、南洋归侨文化博物馆（江门“侨梦苑”核心区归侨文创示范基地）、新宁体育馆等文化体育交流平台，发挥大江镇“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的重要作用，与 RCEP 成员国合作，争取承办 RCEP 文化交流会、排球邀请赛、文化艺术节、美食比赛、专题展览等国际性的文体盛事。

专题 4：对外文化交流互鉴提升工程

项目 1：同心苑·雷洁琼生平事迹陈列展。打造为广东省爱国统一战线教育基地。

项目 2：申报“中国侨刊之乡”。打造台山侨务外宣工作品牌。

项目 3：策划开展“讲好中国故事”粤港澳大湾区主题赛台山专场。通过个人、社团、企业、品牌讲好台山故事。

项目 4：华侨华人博物馆群。对台山华侨文化博物馆、台山海口埠银信博物馆、广东台山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等提质升级。

项目 5：名人旧居与华侨建筑保护宣传。充分开发利用“汀江圩”“翁家楼”“浮月洋楼”“台山县立中学”等近代华侨建筑，打造“台山洋楼”品牌。

项目 6：宁阳会馆联谊大会。擦亮世界宁阳恳亲会品牌。

项目 7：影视博览基地。与粤港澳大湾区影视产业对接、交流。

项目 8：国际大型经贸文体交流盛会。争取每年度承办 RCEP 文化交流会、排球邀请赛、文化艺术节、美食比赛、专题展览等国际性的文体盛事。

五、文化体制改革拓展工程

（一）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

1. **建立大文化运作机制。**把建设大文化运作机制作为系统性、战略性的工作纳入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加强对文化发展改革的宏观研究和指导，推进文化事业发展。建立台山市文化发展改革协调机制，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各方协调的工作格局，形成有利于大文化运作的管理机制和社会环境。

2. **深化文化事业管理改革。**推动政府行政主管部门职能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明确文化事业单位的功能定位，深化人事管理、收入分配、社会保障、经费保障等制度改革，推动形成责任明确、行为规范、富有效率、服务优良的运行机制。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站）等事业单位建立法人治理结构，组建理事会。

3. **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培育文化市场主体，鼓励文化市场经营主体积极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依托第三方机构加强文化市场发展研究，扶持各门类文化市场发展。强化文化市场管理信息化建设，推广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应用，建立健全信用信息交换共享及联合惩戒机制。完善综合执法机构和管理体制，建立综合执法标准规范，加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及其资格管理，落实综合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机制，提升综合执法水平和能力，维护文化市场秩序。推进行政执法在线办理，实现信息互通共享、视频监管、在线监测、移动执法、电子案卷等功能，

建设文化市场服务品牌，强化文化市场政务服务。

（二）培育和规范文化类社会组织

完善政策措施，采取政府招标、委托管理、项目补贴、定向资助等方式，引进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和管理，努力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格局。大力培育和发展文化类行业协会、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社会组织。放宽准入条件，简化登记手续，优化管理服务，扶持文化类社会组织发展。鼓励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机构成立行业协会，发挥其在行业自律、行业管理、行业交流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强政府管理和社会监督，严格执行社会组织年检制度和信息公开制度，开展社会组织评估，督促社会组织提升素质和服务水平。

第二节 旅游产业

一、旅游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基础，进一步统筹“山、泉、湖、海、林、湾、侨、石、岛、楼”等旅游吸引要素，以打造“国际性海洋旅游集聚地”为总体发展定位，以“海韵侨乡·悠游台山”为形象定位，打响滨海风光、温泉养生、田园牧歌、华侨文化、“海丝”史迹、红色经典、台山排球、影视基地等八大旅游品牌，加大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引领效应。以“龙头带动”为抓手，实施“岛岸联动、精品串联”，发展“非遗”民俗游、研学知识游、房车自驾游、森林康养游等新业态，大力打造“一核两廊三片区”

的旅游发展体系。

（一）旅游+文化

挖掘台山市近现代出洋地、改革开放前沿地、海上丝绸之路驿站等历史文化底蕴，培育以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设施和实践活动为支撑的体验旅游、研学旅行和传统文化休闲旅游，塑造具有鲜明特色的文化旅游精品。

1. 活化利用台山历史文化街区。以深厚的城市积淀为背景，以旅游产业为催化，激活文化功能，以侨乡文化展示和传承为核心引领，打造一流的商贸历史文化旅游街区，实现从单一商贸功能向文化、商贸、旅游、城市休闲功能一体化发展。

2. 大力开发侨乡文化体验旅游产品。整合碉楼建筑、侨乡民俗、台山音乐等文化旅游资源，沿汀江侨乡文化走廊、新宁铁路侨乡文化走廊，推动端芬、斗山两镇发挥侨乡文化资源优势，重点建设生产、生活、生态和谐发展的侨圩侨村，积极推进浮月村、汀江圩创国家 A 级旅游景区。提升文化休闲功能，推出体现时代主旋律的文艺表演，打造具有鲜明特色的侨乡文化品牌。

3. 加大海上丝绸之路历史文化遗产宣传展示力度。以大广海湾“海上丝绸之路”文化遗址为载体，打造以“海上新丝路”为主题的精品旅游线路，创作以东西方交往为内容的文艺演出剧目，增强“海丝”文化旅游景区的吸引力。发挥重大文旅项目的引领带动作用，建设具有文化品位、国家级的川山群岛旅游度假区。

4. 打造节庆旅游品牌。推进汶村庙会等“一镇一品牌”民间民俗文化活动发展，提升水步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的规范性和规模化，扩大台山市文化旅游影响力。

5. 打造 RCEP 特色消费区。依托海宴镇五丰村等打造 RCEP 特色消费区，大力发展特色民宿，升级打造一批东南亚风情表演等特色文旅项目。结合“粤菜师傅”“侨乡巧厨娘”等项目，推广斑斓条、糯米条等东南亚特色小食，吸引国内外游客到五丰村、南丰村打卡消费。

（二）旅游+农业农村

持续实施乡村振兴工程，依托台山北部和东部的农业资源优势，以品质化为原则，以差异化为导向，立足乡村资源特色、民俗文化和生态环境优势，打造一批根植本土文化，富有人文内涵的特色旅游小镇、特色文化旅游村落，推动创意农业，发展定制农业等新型农业业态，推动农业围绕旅游提升，促进农业综合开发利用，提高农业附加值。大力推进农旅融合，通过发展旅游促进乡村美丽、富裕、和谐发展。

1. 强化顶层统筹，提升产业高度。加强规划引领，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编制重点旅游资源利用专项规划，紧抓文旅龙头项目带动效应，统筹规划特色化、差异化多点发展；完善乡村旅游及乡村发展建设规划编制，为乡村文化旅游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提供充分指引，并强化与国土、环保、海洋、林业等规划“多规合一”，实现产业发展的“规划先行，规划引领”。

2. 提升乡村旅游品质，打造示范品牌。充分发挥乡村生态环境优势，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文化，开展“一村一品”建设，打造一批宜居、宜业、宜游的旅游文化特色村。创新乡村旅游组织方式，推广乡村旅游合作社模式，重点扶持特色农庄、主题农场、农业体验基地、乡村旅馆、农家乐、渔家乐发展，运用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提升乡村旅游管理、服务和营销水平，打造乡村旅游特色村。

3. 强化重点先行，提升示范效应。发挥重点企业统领作用，鼓励台山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深化职能，深度推进台山中国农业公园、浮月村、海口埠、草坪村、五丰村等重点乡村旅游景点的建设。积极拓宽融资渠道，突出“招大商”理念，引进实力雄厚的公司，按规划对村落和景区实行整体开发。实施重点区域突破发展，根据台山市发展现状，结合小城镇及美丽乡村建设工作，逐步形成“一镇一龙头”的局面。

4. 强化融合发展，提升产业深度。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产业跨界融合发展，结合我市产业发展的情况，重点推进“农业+旅游+文化+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加强农业与文化的深度融合。围绕华侨文化、民俗文化、农耕文化等，重点打造一批核心旅游项目，如加快台山中国农业公园建设，不断增加和丰富旅游元素，增强游客体验性；深化完善南粤古驿道示范段：海口埠—梅家大院建设，形成示范性样板。积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依托台山丰富的“田园风光”资源，做强乡村旅游，精心打

造一批集“吃、住、行、游、购、娱”的乡村旅游示范项目，提升旅游品质和旅游发展效益。

专题 5: 台山“旅游+农业”融合工程

项目 1: 台山中国农业公园。该项目是广东省首个中国农业公园，包含都斛、斗山、赤溪、广海、端芬 5 个镇，总面积 800 平方公里，以农业发展为基础，休闲旅游为重点，农旅互促，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的综合性园区。根据规划，中国农业公园将分成四大片区，分别是现代农旅片区、侨乡文化片区、“海丝”休闲片区、生态度假片区。

项目 2: 四九镇瓊露德玛芦荟庄园。庄园集有机芦荟种植、生态景观观赏、休闲度假、科普教育等功能于一体，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美国田园风情的芦荟主题庄园，被认定为“江门市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结合特色芦荟旅游资源，推动摄影写生、文化创作、旅游电商等特色业态融合发展。

（三）旅游+生态

进一步完善台山潭江流域、新昌水流域、大隆洞河流域的碧道系统建设，完善碧道绿化、标识、卫生、自行车租赁点及驿站等配套设施。提升碧道旅游产品景观和服务标准，打造全国示范碧道。开展碧道缓跑径和漫步径建设，推动建设覆盖全中心城区的绿色休闲网络。开展生态游憩、度假、疗养、保健等活动，拓展旅游康体养生功能。

在现有生态基地、湿地、公园建设保护基础上，完善设施配套，发掘旅游潜力。优化镇海湾红树林国家湿地公园和大隆洞湿地公园游览线路规划，持续推进白沙镇创建全国森林康养基地，

打造大湾区康养高地。支持海宴镇用活现有资金、政策优势，加快海水稻产业园的建设，开发特色海水稻种植观光休闲游览。

（四）旅游+教育

进一步挖掘本地教育旅游资源，包括革命遗迹、历史文化遗址、现代农业体验基地、博物馆和自然生态景区等，将研学旅游作为青少年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国情教育的重要载体，深化打造“科普游”“海丝游”“工业游”“侨乡文化游”等一系列专题研学旅游品牌。扩大对青少年人群的政策优惠，加强相关旅游接待配套设施建设，切实提高旅游管理服务水平和完善安全保障机制，不断提升研学旅游的综合吸引力和品牌认知度。创建台山特色研学旅游品牌，推动旅游、教育等部门与有关院校加强互联合作，成立游学联盟，促进旅游与教育资源深度结合；在提升台山一日游、二日游等已有研学路线的基础上，同步加强拓展与其他地区及国家的联合研学活动；打造更专业的学生户外拓展、观光游学基地，创新多元化的旅游发展模式。

积极申报“中国研学旅游目的地”和“全国研学旅游示范基地”称号，加大在政策、资金、项目、人才培养、宣传推广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制定相关政策制度予以支持和引导，并设立专门管理机构对研学旅游活动进行指导、管理和监督。开发和丰富教育旅游产品，加快专业人才培养，分层次和分级别、按人员需求，合理规划产品，让不同群体在研学的过程中，能学能游，将研学

旅游培育成为台山旅游发展创新的新增长点。

(五) 旅游+康养

推进旅游与养生融合，提升大众休闲旅游品质，倡导健康旅游理念，培育养生旅游产业链。依托森林、温泉、中医药等与旅游结合，创新开发融合文化、休闲、养生、会议、高端度假功能的森林、温泉旅游项目，推出一批具备森林游憩、疗养、教育等功能的森林体验基地和温泉度假区。充分发挥台山中医药的地域优势，开发整合医疗、旅游资源，推出多元化中医药健康旅游服务产品，建设一批健康医疗旅游示范基地，推出精品旅游线路。依托滨海、海岛资源，大力开发滨海健康养生旅游产品，打造具备海洋特色的休闲疗养胜地。

专题 6：台山中医药康养旅游线路

线路一：侨乡中草药体验研学之旅

上午到达参观斗山陈宜禧火车广场、浮月村、海口埠银信博物馆等，中午三泉湾中草药汤膳食+温泉火山排骨宴，下午三泉湾农庄田野间认识中草药，亲手采摘艾草或乌藤草，制作药膳点心。

线路二：中医名人黄道益故里康养游

上午前往香港知名中医师——黄道益故里白沙镇，参观西村革命公园、白沙公园、龙安里碉楼群。中午游潮境农旅文创园，品尝当地农家特色餐白沙萝卜特色美食。下午前往康桥温泉度假区，浸泡康桥“黄金汤”，多种药效温泉养生。

(六) 旅游+工业

针对台山已经形成的工业设施，进行分类，对符合条件的生

产企业、生产基地进行改造以及对新建工厂规划设计进行引导，增加旅游元素和配套功能，提供工业生产参观、修学教育、产品制造体验、旅游购物等各种旅游服务，以“由制造到创造工业升级”为亮点，推出一大批工业旅游精品，成为重要的旅游吸引物。大力发展知识性和参与性强的生产参观游、厂区观光游、工业产品购物游和工业修学游等旅游产品，推出一批工业旅游示范基地。发挥台山绿色能源优势，升级台山核电中小学科普教育基地与国华火力发电厂发电车间，做好精品研学课程，做出广东工业旅游品牌。以台山具有产业优势的基础性工业为支撑保障，以满足市场需求性产业为引导，通过产业政策，大力发展旅游装备制造业，推动邮轮游艇、旅居车等旅游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会展、维修补给、人员培训、基地建设、运营服务等产业行业发展。大力发展休闲、登山、潜水、露营、探险、高尔夫等各类旅游活动用品及宾馆饭店用品制造业，从硬件方面支撑台山旅游业健康发展。深度挖掘台山红木产业、芦荟产销链、冬蓉生产线、斗山鳗鱼馆等工业资源，尝试与旅游业融合，打造“旅游+工业”产品。

专题 7：台山工业旅游线路

江门绿色能源康美之旅：线路面向中小学校，介绍台山核电站及火电站的建设历程、发电原理及安全保障设施等，让学生走出课堂，提升社会实践能力，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台山。

二、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程

以打造拳头旅游产品为主线，加快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革，加快文旅体融合发展。鼓励景区引入影院、剧场、书店等文化业态，打造文旅创客基地。推进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发挥台山排球、马拉松等专业品牌赛事的优势，加大旅游宣传策划与营销力度。大力发展研学旅游、老年旅游、红色旅游、高端商务旅游等。

推动“下川万旅”“上川宿集”等重点文旅项目尽早建成，促进现有景区提质升级，打造核心旅游品牌，不断丰富入境旅游产品供给。进一步完善旅游集散中心、旅游商品购物中心、旅游专线大巴、交通标识、旅游营地等配套设施建设，推进建立全域旅游运营服务体系，支持发展落地自驾新业态，提升入境游客的便利程度。支持旅行社大力发展跨境旅游，推出寻根问祖游、“海丝”史迹游、归侨文化游等特色线路产品，抓好入境旅游专职队伍建设，尤其是外语导游（讲解员）的培养。巧借海外华侨华人组织力量，加强台山文旅资源的海外社交传播和媒体推广。

（一）“海丝”文化旅游

台山是海上丝绸之路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由之形成的海洋文化及贸易文化对台山的城市发展有着重大影响。进一步丰富台山“海丝”旅游开发的层次性，划分为大众观光产品、休闲度假产品及专业体验产品。大众观光产品主要面向一般的大众游客，包括博物馆、旅游节庆活动等产品；休闲度假产品以主题度假村、特色村落及主题公园等为主，将“海丝”文化融入其中；

专业体验产品面向“海丝”研究爱好者，主要开发仿古商船、水下考古、文物研究及交流会等产品。

专题8：“海丝”文化旅游项目

大众观光精品项目：“海上丝绸之路”国际狂欢节、“重现海丝”传统民俗文化节、“海丝”圩日、台山海上丝绸之路博物馆。

休闲度假精品项目：“海丝”风情渔港（上川沙堤渔港）、特色乡村（上川新地村）、“海丝”卫城小镇（广海卫城遗址）、“海丝”文化主题度假区（上川岛）。

专业体验精品项目：“海上丝绸之路”文化交流会、仿古商船重游“海丝”项目、水下考古体验项目。历史古迹的保护性开发，加快南粤古驿道示范段、海口埠—梅家大院侨乡银信文化中心等华侨文化示范景区建设，推动海宴东南亚风情小镇等特色城镇化项目建设。

（二）侨乡乡村旅游

台山是“全国第一侨乡”，以台城街道为中心，联动周边大江、水步、白沙、三合、四九、冲葵、斗山、端芬等镇成片发展，形成特色鲜明的侨乡文化旅游片区。一是充分挖掘各镇资源特色，主题化打造乡镇旅游特点，构建多主题、多业态、多组团共同发展的旅游格局。二是健全交通体系，完善台城与周边的交通通道，串联周边乡镇，配套多元化特色休闲空间，构建环城游憩带，充分发挥台城核心作用，通过台城带动周边乡镇旅游发展。结合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铺开乡村旅游示范镇村建设工作。

专题9：侨乡乡村旅游项目

侨乡精品旅游资源：桂水村、圆山圩、斗山镇步行街、浮月村、朗溪龙安村、永盛村、汀江圩、三合圩、棠棣村、南村、西村（博士村）、冈宁圩等最具旅游开发价值。

汀江侨乡文化走廊：利用现有的岭南水乡生态格局和五邑侨乡建筑布局，依托汀江碧道，线状布局码头、渔船、步道、桥梁、水岸漫滩等滨水休闲游憩设施，以及旅游集散中心、自行车径、缓跑径、绿道驿站、公共汽车站、邮局等公共配套设施，串联汀江慢行系统、汀江圩（梅家大院）、斗山镇步行街、浮月村等精品项目，建构以“汀江河畔·鱼米侨乡”为主题的汀江侨乡文化走廊。

新宁铁路侨乡文化走廊：以台山城市绿道为基础、以“铁道情怀·侨乡踪迹”为主题，构筑集旅游资讯中心、观光火车、有轨电车、单车径、缓跑径、滨水步道、休闲绿道、绿道驿站、公共交通换乘枢纽等于一体的慢行系统。另外，依托台城老城中心区、西村（博士村）、冈宁圩等精品项目，由点串线、由线带面，牵引周边街道、自然村、商埠或圩镇共同发展。

海宴东南亚风情小镇：田园风光和海侨农场，创建台山市连片乡村旅游示范区精品旅游线路，打造侨文农旅振兴乡村示范点。

“旅游+村镇”方面：以五丰村、草坪村、浮石村等旅游重点村为样板，打造综合文化、历史元素、观光旅游、田园景观、生态环保、休闲娱乐等特点的生态宜居美丽示范（特色）精品村，推广田园养生、乡村旅游、康养旅居项目，配合网络直播、频道推介加大宣传力度，促进农旅融合发展。

（三）滨海休闲旅游

以西部沿海高速为轴线，依托沿线银湖、广海、镇海三湾等

丰富的滨海旅游资源，串联都斛、赤溪、广海、海宴、汶村、深井、北陡等镇成片发展，共同打造大广海湾国家休闲海岸。一是通过慢行系统，将台山南部滨海一带进行有机串联，联动开发，主题错位。二是由目前的“点式开发”向“条线式开发”转变，业态多元化，旅游产业化。三是岛岸联动，陆海统筹。四是生态优先，保护先行。

专题10：滨海休闲旅游布局

都斛—赤溪段：依托都斛镇、赤溪镇毗邻港澳、珠三角地区优越的区位条件、日渐成熟的客源市场、丰富的海特产品、新能源重镇和“广东第一田”的优势，以“美食休闲”为主导功能，并辅以滨海度假、休闲农业、核工业旅游等功能，打造成为华南地区乃至全国知名的海鲜美食旅游区。

广海—川岛段：依托广海镇旅游副核的旅游功能、滨海新城的建设及未来承接海岛旅游交通枢纽功能等优越条件，围绕“海丝古镇、滨海新城”，以“旅游集散”及“娱乐休闲”作为该片区的主导功能，结合生态修复工程，开展川岛沙滩及周边环境治理，并重点发展滨海娱乐、水上运动、渔港观光、“海丝”古镇等项目，通过丰富多样的娱乐业态带动该区段的旅游人气和消费，突出其古新交织的城镇特点。

海宴段：深入挖掘归侨的农耕历史、工业遗址，立足于海侨所特有的慢生活氛围，以“归侨农垦文化体验、田园观光、乡村旅居、滨海度假”为主导功能，通过归侨宁静独特的生活方式及唯美的田园风光将游客带入一种“慢生活、慢休闲”的旅游体验中。此外，充分利用该区段广阔的腹地作为全市岛岸联动起步区。

汶村—深井段：依托海岸湿地生态格局、神灶温泉旅游度假村及镇海湾红树林等优势，串联汶村古村、横山渔港、小江生蚝养殖基地等资源，

以“海岸湿地休闲”为主导，辅以“文化休闲、渔港观光、美食休闲”等功能，将该区段打造成产品谱系完整、特色鲜明的“海岸湿地公园”。

北陡段：依托北陡镇长达 47 公里的海岸线、辽阔的滩涂及沙白海蓝的滨海自然资源，规划建设人性化、生态化景观，将浪琴湾流传已久的爱情传说进一步拓展，以“浪漫半岛”作为其主体定位，通过“相恋、相爱、相知”的浪漫历程将旅游片区及景点进行串联。针对不同年龄层的消费者，开发多样化的旅游产品，将其打造成浪漫的滨海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此外，对镇内的交通要道进行升级改造，改善旅游旺季交通阻塞问题。

精品项目：都斛海鲜食街、海角城度假区、深井盘皇岛、台山核电科普教育基地、台山国家农业公园、广海渔港小镇、海龙湾游艇度假基地、海宴东南亚风情小镇、神灶温泉旅游度假村、镇海湾红树林湿地公园、那琴半岛地质海洋公园、浪琴湾滨海旅游度假区、沙咀一尾角渔村等。

龙头项目：

1. 川岛·浪漫海岸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规划用地面积约 700 亩，计划投资 60 亿元，打造国家 5A 级滨海度假旅游休闲项目。拟分三期建设，建设年限为 10 年。

2. 盘皇生态岛项目。盘皇岛休闲旅游度假区岛屿总面积约 1275 亩，项目规划用地 300 亩，建设集生态观光、康养娱乐、文化展示、水上运动为一体的休闲度假村，打造以休闲康养为主题的旅游目的地。

3. 北陡海豚湾项目。项目用地共 951 亩，分两期建设，首期工程占地面积 150 亩，规划建筑面积约 100 亩，建设内容为 5G 智慧酒店，高端住宅等。项目二期规划用地 801 亩，开发规划高品质五星级国际酒店、文化博物馆、滨海风情娱乐城、东南亚风情温泉等。

（四）海岛度假旅游

围绕川山群岛及其周边海域，以国家海洋产业发展示范区作

为战略目标导向，由“国内供给型”观光旅游集聚区转变为“国际吸引型”世界级海岛旅游目的地。以全域旅游的观念、国际化的理念、岛岸联动的思维发展川山群岛。川山群岛作为台山市实践“海洋强国”发展战略的核心示范区，重新整合与挖掘上下川岛当地旅游资源，对现有旅游产品进行全面升级，重点打造自然观光、文化体验旅游产品，开发滨海演艺旅游、婚庆旅游、游艇及海上运动等新业态旅游产品，推动传统渔业转型休闲渔业，全面带动经济效益增长，达到富民增收效果。

专题11：海岛度假旅游项目

上川岛：依照资源类型和地理分布状况，细分岛上片区。设计“海丝”遗迹主题游线与环岛观光径无缝互通，串联上川石笋村航海标柱、大洲湾遗址、新地村天主堂遗址和广海紫花岗烽火台、卫城城墙遗址等人文历史遗迹资源，以及上川省级猕猴自然保护区、竹柏林、茶湾村、金沙滩等自然生态资源，打造主题旅游产品。重点项目：飞沙滩旅游区、沙堤渔港、棋盘山、茶湾村金沙滩、“海丝”史迹考古遗址公园。

下川岛：从廊道（以环岛观光径为“线”）、基底（以观音山、中部大片农地为“面”）两个层次，设计全岛的空间布局。构建王府洲—牛塘湾—大湾—川东湾滨海旅游带，在观音山等山岳资源的基础上，利用环岛游径连通全岛制高点与一众海滩，满足游客全方位“感知海岛”的需求。依托中部大片平整农地和圩镇建设设施，发展植物观赏（如大地花卉景观、稻草人艺术）、海产深加工、农产深加工产业，打造旅游资讯中心、下川手信街及农产海味街市。重点项目：环岛观光径慢行系统、王府洲旅游区、牛塘湾村、海洋体验中心。

山咀港：围绕旅游市场需求，以旅游为导向进行土地综合开发，促进

旅游发展与新型城镇化一体化，建设服务于台山南部“国家休闲海岸”和“川岛国际海洋旅游目的地”的旅游风情小镇。逐步完善集餐饮、购物、住宿、邮政物流、通讯、银行、医疗等服务于一体的旅游接待功能。引进旅游商务酒店、旅游快捷酒店、非标准化住宿设施。引进主题休闲娱乐业态，形成服务于川岛旅游的特色娱乐群。

三、旅游目的地形象塑造工程

突出台山“滨海”和“侨乡”两大核心要素，以“侨乡文化”为魂，以“海洋文化”为首，弘扬台山深沉浓郁的文化底蕴，引导市场对台山旅游的认识从传统的海岛游、乡村游向深度文化体验延伸。构建新的旅游资源观，统筹全域旅游系统发展，充分利用“山泉湖林海，湾侨石岛楼”等诸多旅游吸引要素，全域、多点、特色化差异发展，打造台山处处是风景、悠游慢生活的旅游意境。

进一步强化“海岛度假、滨海风光、华侨文化、田园风光、温泉养生、红色文化、排球文化”等文旅品牌，强化目的地整体营销，加大文化内涵挖掘工作，满足深层次文化旅游需求，全面展示台山独特的文化与自然魅力，指导和协助有条件的景区景点申报A级景区、省或国家旅游度假区等品牌称号，发挥品牌效应。培育重点品牌节庆活动，继续打响“月月有活动、季季有推介、镇镇有传承”的旅游文化节庆品牌，提升台山旅游品牌知名度及影响力。

（一）新媒体营销

整合我市旅游资源和品牌，加大新媒体宣传力度，借助大数

据分析，提高全域旅游宣传营销的精准度。完善台山旅游资讯发布平台，并与其他旅游网站、手机 APP、社交账号等紧密对接，帮助各景区旅游网站有效导流。创新营销方式，以搜索引擎、抖音、微博、微信、在线旅行商、线上线下平台、图片视频社交媒体平台、微电影推广、APP 服务、移动终端等为抓手，推进“互联网+”旅游营销宣传，形成全媒体营销网络。

专题12：营销渠道与平台

加强粤港澳联动，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联盟城市共同推广“海上新丝路”旅游线路，在联盟地投放电视广告，编印专题旅游指南，在知名网站开辟“海丝联盟”旅游专题。

（二）客源地营销

树立大宣传、大营销、大推介理念，进一步拓展台山旅游现有品牌内涵，明确宣传重点，提升旅游品牌市场竞争力。统筹城市对外宣传资源，通过“政企联手、部门联合、区域联盟、上下联动”的形式，合理布局境外旅游推广中心，多渠道全方位强化国际旅游目的地形象宣传，讲好“台山故事”，全面提升台山国际国内影响力。

针对珠三角市场，强化、整合旅游资源的优势和特色，持续推进珠三角旅游协同发展，利用旅游营销机构、网站等载体，联合开展招商引资、旅游节庆宣传、旅游产品推介等工作，共同开拓国内外旅游市场。利用国内外旅游展销会平台联合布展，注重“展销合一”，提高宣传和营销的实效。

针对环渤海、长三角及内陆城市，加强“乘高铁、游台山”

的旅游推广工作，通过设置旅游灯箱广告、投放台山城市形象广告的形式，重点营销台山整体旅游形象。

针对港澳台市场，重点以邮轮为载体，加强港口合作，大力宣传台山旅游形象。

针对入境市场，积极参加“一带一路”旅游宣传推广活动，加强境外旅行商、媒体踩线邀请工作。借推广交会等大型展会进行推介，采取政府引导、企业跟进、整体策划、联合促销的方法，优化推介内容，向潜在旅游企业传达旅游合作信息及相关政策，向参会人员及家属宣传本地旅游路线和产品，提升台山旅游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专题13: 客源地营销

1. 注重国际性，在重点客源国家（地区）、华人华侨聚居地设立旅游推广中心，采用招标采购方式，推行“展销合一”。

2. 与高铁枢纽网络城市、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城市合作，互设旅行社或分支机构、旅游接待中心、企业连锁店、旅游交易市场及推介会，联合推广，互送客源。

（三）打造“一龙头两廊道八品牌”

编制《台山市川山群岛旅游发展概念规划》，以川山群岛海域为龙头，大力发展高端滨海旅游。同时，进一步提升汀江华侨文化走廊和海上丝绸之路文化走廊底蕴，打响滨海风光、温泉养生、田园牧歌、华侨文化、“海丝”史迹、红色经典、台山排球、影视基地八大旅游品牌，擦亮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名片。

建设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馆，搭建银信研究中心，丰富华侨

文化展示平台；积极创建 A 级旅游景区，争取全市 A 级景区数量翻一番。

专题14：“一龙头两廊道八品牌”建设工程

1. 编制《川山群岛旅游发展概念规划》。
2. 深化全域旅游工作。开展国家 A 级景区、旅游示范镇、文旅特色村等申报工作。完成全域特色旅游资源再梳理，组织具备申报条件的镇村对标开展申报准备工作。

四、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程

提升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服务质量，系统构建旅游交通、旅游停车场、旅游集散中心、旅游咨询中心、智慧旅游工程等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完成“台山市下川岛旅游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项目建设，全面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积极构建“产业围绕旅游转、产品围绕旅游造、结构围绕旅游调、功能围绕旅游配、民生围绕旅游兴”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大力实施“旅游+”战略，着力优化台山全域环境，夯实旅游产业发展基础，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按照全域旅游标准，探索各具特色的发展路径，在制度创新、资源整合、产业融合、特色培育、政策扶持、要素保障等方面先行先试，形成经验推广到全市。推动旅游综合改革及旅游业提质增效，促进台山旅游发展阶段演进，实现旅游业发展战略提升。充分发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示范引领效应，全面开启台山旅游业的泛旅游时代，营造“镇村展特色、处处有美景”的全域旅游氛围。

（一）旅游交通体系

依托快速公共交通体系，尽快打通一批主干线、环形线和联络线，改善交通干线到重点景区“最后 1 公里”的道路状况，加强市区与景区之间交通设施建设和交通组织，构筑全市 1 小时旅游交通圈，努力构建与全域旅游相匹配的路网体系。进一步优化城区与周边各镇的旅游线路互通，丰富一日游线路。提升港口运输能力，加快建设广海湾旅游码头，提升川岛旅游码头。

开通到达旅游村庄（乡村旅游点）的交通专线。提高乡村旅游重点村道路建设等级，推进乡村旅游公路和旅游标识牌体系建设，打通美丽乡村“最后一公里”，助推乡村旅游发展。

结合台山碧道工程，打造绿色滨水城市休闲慢行系统，增加绿道休闲驿站、遮阴休憩洗手间及旅游服务点，继续完善台山旅游绿道体系建设。

（二）旅游停车场建设

集约利用土地，开发地下停车场、立体停车库、大型停车楼等多种类型的停车设施，大幅提升城市历史街区的停车位供给。大力建设景区周边停车场、旅游驿站、导游导览系统，着力解决中心城区旅游大巴停车难问题，补齐旅游基础设施短板。规范景区停车秩序，引导社会车辆、旅游大巴前往旅游集散中心集中停车，逐步规范有序停车，缓解景区停车压力。依据 A 级景区重要考评标准，规范和提升已建景区停车场，引导新建景区停车场科学规划、设计与建设。在风景绿道沿途建设综合服务中心，配备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满足部分自驾游客的需求。

（三）旅游集散中心与咨询中心

加快构建县、镇两级旅游信息咨询、医疗救助、景区动态监测等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在主要交通枢纽和游客集散地逐步设立旅游咨询服务网点。加快构建自助游服务体系，加强旅游公共信息图形标识系统、旅游信息自助查询系统、旅游交通指引导向系统建设。

分级构建便捷、舒适、高效的旅游集散中心体系，全面升级已建集散中心，合理规划新建集散中心，推动服务设施旅游化。依托台山站大型综合交通枢纽，建设一级旅游集散中心；依托二级、三级客运枢纽及重要交通换乘中心、重要代表性观光旅游景点，设置二级旅游集散中心；依托景点、休闲广场、购物点、住宿点等游憩设施建设三级旅游集散中心，衔接城市公交系统，提供旅游咨询服务及短途的旅游换乘服务。

（四）智慧旅游体系

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思路，集中力量打造台山智慧旅游产业数据云平台；建设智慧旅游政务管理、公共服务、营销、产业融合创新四大体系；巩固完善智慧旅游统一服务工作平台、智慧旅游公共服务平台、智慧旅游运行监测和应急管理平台、智慧旅游地理信息系统、智慧旅游大数据应用服务平台五大平台建设，创新城市问询终端服务模式；构建导游、游客、旅行社、景区、星级酒店五类专属主页；形成一套包括“总体标准、技术标

准、服务（业务）标准、安全标准和管理标准”等五个方面的智慧旅游标准规范；建设一批智慧旅游景区、智慧旅游企业、智慧旅游乡村等。

（五）旅游标识指引系统

规范化创建具有台山文化特色的旅游标识系统。设立道路交通指示牌，构建配套完善的旅游公路导引、公交车标识导引、徒步标识导引、游船标识导引四大标识导引系统；在重要旅游节点设立导游全景图、导览图、标识牌、景物介绍牌、警示关怀牌等，逐渐实现台山市旅游标识系统全覆盖。根据旅游信息的变化及时更新标识内容，起到正确指引和讲解的作用；增加双语或多语标识内容，打造符合台山国际化特色的旅游标识系统。

（六）酒店与民宿接待设施

进一步优化招商引资政策，支持引进国际品牌酒店，支持重点旅游目的地新建或改扩建以文化主题、康养度假、商务旅居等为特色的高品质酒店，鼓励有条件的酒店宾馆创建星级酒店，实施标准化管理。支持民宿产业发展，利用乡村集体建设用地、侨居侨校等，通过合作、租赁等方式发展乡村精品民宿，构建“国际品牌酒店+星级酒店+主题酒店+乡村民宿”多元化的住宿服务网络，全面提升旅游承载能力和接待水平。

五、旅游合作机制建设工程

（一）参与国内外“海丝”文化旅游合作

对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参与“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

沿线国家相关旅游合作项目，大力推广台山“海丝”文化旅游，推行入境游客海上丝绸之路遗产点一票通优惠制。

主动联合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城市、华人华侨聚居城市，拓展旅游合作平台，加快台山与广州、福州、泉州、宁波等海上丝绸之路申遗城市联盟合作，积极开发“看海丝、游台山”相关旅游产品。完善与传统侨乡城市的旅游合作机制，提升基础设施建设与信息服务水平，加强旅游协作，打造新的旅游合作平台。

（二）以休闲湾区建设为契机寻求旅游合作

积极融入广东省“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格局，抓住粤港澳大湾区休闲湾区建设机遇，与港澳地区旅游组织建立定期交流机制，联合开展海外宣传推介，强化大湾区内协同发展。针对港澳同胞进一步研究探索旅游吸引政策。支持优秀旅游企业联合打造跨区域项目。与广东滨海（海岛）旅游联盟单位深度合作，探讨与广东省海岛旅游目的地联动发展的可能性，如放鸡岛、海陵岛、淇澳岛等，同时也为高质量推进广东省滨海、海岛旅游发展，加快打造粤港澳大湾区世界级旅游目的地贡献台山力量。

（三）创新国内城市间旅游合作

充分利用紧邻港澳区域优势，吸引泛珠三角区域城市居民来台山旅游。与国内优秀旅游城市互送客源，互设旅行社或分支机构，互设旅游企业连锁店、专卖店，探索推行优惠购买和联合票制。商讨建立城市间旅游协调发展基金，创新旅游投融资平台，共同举办旅游项目投融资推介会。

（四）借 RCEP 之利吸引旅游招商

RCEP 带来了面向日韩、欧洲和东盟十国的旅游招商引资机遇，进一步加强旅游企业“引进来”和“走出去”。紧抓 RCEP 机遇，利用好台山区域、政策、产业等优势，进一步稳定和巩固现有旅游产业链和供应链，壮大现有外商投资企业发展规模和提高发展质量；进一步巩固外商来台山投资发展的决心，吸引更多来自 RCEP 成员国的外商投资。

抓牢开放新机遇，提升旅游招商引资效能。积极构建面向 RCEP 成员国的海外经贸网络，加强与 RCEP 成员国旅游合作，促进台山与 RCEP 成员国的旅游双向投资贸易活动。

有效提高服务水平，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完善沟通协调机制和政策宣讲机制，如持续推进“互联网+外资服务”平台、优化“极简审批”投资制度、简化企业境外投资备案流程及要求，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的服务和信用监管等，为吸引旅游资本提供保障。

六、旅游投资消费新项目建设工程

（一）拓展旅游投资新领域

1. **统筹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发展。**按照“市场导向、科学布局、合理开发、绿色运营”原则，加快制定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规划和建设标准，细化完善营地管理规范、安全救援等措施。

2. **加快游艇旅游产业发展。**依托珠江水系发展邮轮游艇旅游产业，加快川岛码头建设，推进游艇码头和接待服务设施的建设

和完善，大力开发游艇旅游产品，形成互联互通休闲旅游线路，合力推进大湾区游艇产业的发展。

3. 着力打造特色旅游城镇。建设旅游特色小镇和旅游文化特色村，将新型城镇化建设与旅游特色小镇产业发展结合，重点推动旅游名镇名村、农业休闲与乡村旅游示范点、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和文化特色小镇建设，培育川岛渔港小镇、海宴滨海文旅小镇、四九艺术小镇等特色小镇项目，完善旅游配套设施，优化旅游休闲环境，提升旅游服务功能。

4. 加快旅游装备制造业集聚发展。推动游艇、旅居车等旅游装备制造业提质增效、集聚发展，支持企业自主品牌创新研发，支持有条件的企业与国外先进旅游装备制造企业合作，推动建设一批旅游装备制造业基地。

（二）培育旅游消费新热点

1. 大力发展中医药健康和老年旅游。挖掘岭南药膳养生文化内涵，引入国际养生理念，提升科技含量，结合“华侨文化”中的粤菜、音乐、中医药，创新开发融合文化、休闲、养生、会议、高端度假功能的复合型康养度假产品。

2. 提升旅游商品品牌和购物市场水平。扎实推进旅游商品创新，在高铁车站、游船码头、旅游服务中心、重点旅游景区等地设置特色旅游商品购物区，鼓励市场主体在设计包装、品牌塑造等方面打造台山特色旅游商品体系。支持专业批发市场、城市大型商业综合体和跨境电商推出旅游购物项目。

第三节 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

一、强化体育产业工程

(一) 深化“体育强国”战略

深化体育改革，更新体育理念，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体育产业协调发展。弘扬体育精神，建设体育强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人民作为发展体育事业的主体，把满足人民健身需求、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体育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

将排球事业作为台山市体育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大力发展排球事业。从排球文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专业基地体系建设、排球赛事活动体系建设、台山校园排球体系建设五大方面全面提升排球事业，让台山立足于排球，辐射带动体育产业发展，以体育场馆作为支撑，大力发展“旅游+体育”产业融合。

(二) 多举措壮大体育事业与体育产业

大力发展体育彩票、健身休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体育用品制造与销售等体育产业，推动形成内涵丰富的体育消费市场，建设惠及全民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大力打造台山排球特色小镇。以“因地制宜，突出特色”作为建设理念，以排球作为核心，注入文化内涵，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专业场馆。以“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的模式，强化政府在政策引导、平台搭建、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保障作用；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鼓励、引导和支持企业和其

他社会力量参与台山排球特色小镇的建设。以“改革创新，融合发展”发展方式，促进排球体育用品制造、排球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等其他体育产业门类，以及旅游、文化等其他相关产业互通互融和协调发展。定期承办全国乃至国际化排球专业赛事，推动产业资源聚集，满足群众日益高涨的运动休闲需求，促进排球事业品牌化、专业化、产业化发展。

升级改造台山体育馆（正贤体育训练馆）。一是中央空调工程。计划投资 260 万元，为台山体育馆配置中央空调，满足举办国家大型体育比赛要求。二是除险维修工程。计划投资 270 万元，更换天面水泥预制件、地板、外墙、铝窗等，满足群众日常体育锻炼需求。

专题 15：台山体育事业与产业提升工程
项目 1：升级改造台山体育馆。中央空调工程与除险维修工程。
项目 2：台山排球特色小镇。推动产业资源聚集，满足群众日益高涨的运动休闲需求，促进排球事业品牌化、专业化、产业化发展。

（三）加快产业融合发展

充分利用新宁体育馆和新宁文化广场，采取市场化运作的模式，谋划举办“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博览会，突显包括台山排球、佛家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魅力。依托南粤古驿道、川山群岛观光径等文旅资源，举办乡村排球赛、滨海马拉松、铁人三项等赛事，打造运动休闲旅游精品项目，形成台山特色的运动休闲旅游品牌。

积极规划布局低空飞行、汽车运动、极限运动以及排球、网

球、游艇、露营、徒步、自行车等时尚体育项目，重点培育健身休闲、场馆服务、中介培训等体育服务业，培育一批体育基地和品牌赛事，推动体育旅游、体育传媒、体育会展等相关业态融合发展，尝试发展体育健身、体育培训、体育传媒及创意产业。

专题 16：台山体育产业融合工程

项目 1：运动休闲旅游精品项目。举办滨海马拉松、铁人三项等体育赛事，增加台山知名度，促进体育与旅游产业发展。

项目 2：产业融合博览会。以“文化+旅游+体育”产业融合主题，举办产业融合博览会。

（四）积极培养体育后备人才

加强全民健身志愿服务、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提高全民健身服务水平。依托排球学校“全国排球高水平后备人才培养基地”和“国家级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优化体育传统学校网点布局，完善青少年业余训练体系。

（五）加大财政资金支持和统筹力度

将全民健身工作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加大财政资金支持 and 统筹力度，强化资金预算执行和监管，加强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加大对农村体育场地设施及全民健身重点项目建设财政投入力度。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各方力量积极参与的多元化资金筹集机制，拓宽社会资源进入体育产业的途径，引导社会资金支持发展体育产业。建立体育产业投资基金，吸引社会资本进入健身休闲产业。

（六）积极举办体育节庆赛事活动

将体育娱乐市场、体育健身市场、体育用品市场、体育中介市场进行链接，逐步建立以赛事聚集产业要素的体育服务新格局。充分发挥台山丰富的体育文化（排球）资源优势，推动以体育出版、影视、动漫、网络传媒、电子竞技为主要内容的体育文化创意和传播产业集群发展。引进 2-3 个国家级体育赛事落户台山，培育 1-2 个国内外有一定影响力的体育品牌产品。

培育和引进国际体育赛事运作团队。尝试采用市场运作模式，初步形成台山大型体育赛事运作团队；举办大型国际体育赛事，客观上需要台山本土体育赛事运作团队面向世界，提高台山国际体育赛事的运作能力；探索引进国际知名的体育赛事中介机构和运作机构的可能性，营造良好的国际体育赛事运作环境。

积极申办大型国际体育赛事。逐步完善举办大型国际体育赛事的基本条件，加强基础调研和论证工作，建立一套规范、科学的国际大型赛事长效组织机制，吸引 RCEP 成员国合作，将跨国体育赛事落户台山，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观赛需求，提高台山的国际知名度，塑造良好的城市形象。

（七）探索国际体育交流渠道

以学校体育文化的交流为切入点，积极探索与 RCEP 成员国合作举办跨国体育文化交流活动的渠道。以校际互访、校际比赛、学术交流为主要形式，以校园排球培养与比赛为抓手，丰富交流形式与活动主题。

丰富竞技体育的交流形式。以官方举办的体育竞赛和友谊比

赛为主，丰富邀请赛、友谊赛、商业赛等各种交流形式。

丰富群众体育的交流形式。以体育文化活动为主要形式，开展民间交流、民族传统体育巡回表演等。

二、排球事业提升工程

全面提升台山排球事业整体水平，有重点地推进台山排球事业发展，将台山排球确定为全民健身的主要途径、城市名片的核心内容、联系侨胞的重要纽带、台山精神的具体体现。

（一）大力加强排球文化建设

1. 推进排球文化展示平台。收集、梳理、整合台山排球历史资源和世界排球相关资源，以台山排球文化历史、中国九人排球运动、世界排球运动大全三大主题为核心内容，打造排球主题文化展，全面展示台山排球文化和发展成就，激发大众对排球文化的认同感，扩大台山排球的影响力。

2. 系统设计排球标识。围绕台山历史和排球运动主题，设计台山排球 IP，如主题雕像、主题标识、配套饰物等。多维度实施排球文化标识物建设，包括在重点场所的排球雕塑，在专门场所如排球历史墙和知识长廊，在公共场所的栏杆、灯柱、垃圾桶等融入台山排球 IP，以及用于旅游纪念的专门标识标示。

3. 启动排球文化系列丛书编撰。组织编撰《台山排球史话》《台山排球打法研究》《台山架仔排球今昔》《排球运动项目大全》《台山体育名人传记》《台山排球论文集》等排球主题书籍，以文献专著的形式记载台山排球文化特色，使台山排球历史文化

的继承和发展有章可循。

4. 深入挖掘台山排球文化内涵和精髓。台山排球精神在于开拓、创新、团结、拼搏、自强，这也是台山精神的具体体现。以台山精神为基础，结合台山排球风格特点，形成台山独特的排球精神和宣传口号。

5. 大力推进排球文化系列项目建设。挖掘、整理、研究历史材料，以排球文化展、系列丛书、排球歌曲、排球标识、排球网站、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等形式，将零散的、口口相传的、濒临遗失素材编制成排球系列文化作品，以文化作品展示排球运动的内涵，使辉煌的台山排球历史和特色得到很好的保存和发展。

专题 17: 台山排球文化建设

项目 1: 策划排球文化展览。将台山排球历史资源和世界排球相关资源收集、梳理、整合，系统打造排球主题文化展示。

项目 2: 系统设计排球标识。围绕台山历史和排球运动主题，设计台山排球 IP。

项目 3: 编撰排球文化系列丛书。组织编撰《台山排球史话》《台山排球打法研究》《台山架仔排球今昔》《排球运动项目大全》《台山体育名人传记》《台山排球论文集》等排球主题书籍。

(二) 推进基础设施体系建设

1. 加强排球场地设施的布局和建设。科学优化排球场地设施布局，在场地设施现状调查统计的基础上，针对各镇（街）的发展需求，合理规划布局排球场地设施。大力推进排球场地设施建设。加大政府对排球场地设施的投入，加快台山体育馆（正贤体育训练馆）设施设备的升级改造。建立县、镇、村（社区）三级

公共排球场地设施系统，政府支持场地设施配套建设，二级场地以上必须是标准排球场（含九人排球场），并配备看台和宣传栏，以满足一般性赛事的需要。加强学校排球场地设施建设，力争每所中小学至少配备4个标准排球场和相关排球器材设备，以满足学生排球课程和排球活动的需求。

2. 创新排球场地设施的管理模式。编制排球场地设施管理指南，以需求和发展为导向，启动排球场地设施状态调查和评估工作，全面掌握场地设施的分布和使用状况，对照相关标准规范和大众需求，制定场地设施的管理指南。推进排球场地设施管理信息化，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高排球活动公共服务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水平。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排球场地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提高排球场地设施使用效益。充分挖掘和利用城乡排球场地资源，充分盘活城市闲置土地，倡导乡村复合式利用场地，为大众排球和健身锻炼提供场所。推进学校排球场馆向社会开放，鼓励委托专业机构在政策范围内，集中运营符合条件的学校体育场馆，促进学校体育场馆的开放利用。加强对公共场馆设施的监管，保障场馆设施的安全使用。

专题 18：台山排球基础设施建设

项目 1：建立县、镇、村（社区）三级公共排球场地设施系统。

项目 2：加强学校排球场地设施建设。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改善场地设施与增加排球器材设备，力争每所学校至少配备4个标准排球场，以满足学生排球课程和排球活动的需求。

项目 3：台山排球智慧化管理工程。推进排球场地设施管理信息化，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提高排球活动公共服务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水平。

（三）加强排球专业基地建设

大力推进各类排球专业基地建设。利用国家级排球后备人才培养基地资源，培养专门性排球后备人才，为国家和区域排球后备人才培养履职尽责。创建国家级沙滩排球训练基地，在川岛海滩和排球特色小镇，以“一基地两场所”模式建立训练基地，分别用于沙滩排球专业训练和大众休闲旅游活动，为优化台山排球发展环境提供强有力的支撑。成立国家排协九人排球文化研究基地，向中国排球协会申请成立世界排球文化遗产九人排球文化研究基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排球活动基地，加强粤港澳三地青少年排球活动、文化交流。以台山体育馆为主要训练场所，与广东省体育局共同建设广东省排球台山训练基地。

专题 19：台山排球专业基地建设

项目 1：国家级沙滩排球训练基地。在川岛海滩和排球特色小镇，以“一基地两场所”模式建立训练基地的场所和设施。

项目 2：国家排协九人排球文化研究基地。

项目 3：粤港澳大湾区排球活动基地。用于加强粤港澳三地排球运动赛事交流，合作培训等用途。

（四）加强排球赛事活动体系建设

1. **建立赛事体系化发展模式。**统筹资源建立体系化排球赛事活动运营管理模式，统计每年排球赛事总量、场地使用频率以及参与赛事人次，以系统化、网络化思维推动排球赛事的科学发展和管理。

2. **品质化排球赛事活动。**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排球品牌赛事，

系统推进各类排球赛事活动的发展，加强各类排球赛事的宣传、组织、运营工作，逐步打造以九人排球为主的本土品牌赛事和以国家级赛事为主的沙滩排球品牌赛事，提高品牌赛事的影响力，形成基础厚实、种类众多、品牌突显的赛事发展格局。优化九人排球赛事系列，以全民健身“六边”工程建设为抓手，全面打造九人排球赛事系列。丰富排球主题系列活动，积极举办排球主题体育活动，以大型体育活动带动排球赛事的开展。

专题 21：台山排球赛事活动

项目 1：举办排球品牌赛事。举办本土品牌赛事和以国家级赛事为主的排球品牌赛事。

项目 2：举办九人排球赛事。

（五）建设校园排球体系

1. 优化排球课程教学建设。开齐开足开好体育课，加大中小学体育课程中排球课程教材的比例。营造校园排球活动氛围，开展以强身健体、快乐参与为导向的校园排球活动。健全校园排球竞赛体系，组织多种形式的校园排球赛事活动，建立校内竞赛、校际联赛、精英大赛等形式的高中、初中、小学校园排球三级赛事体系。

2. 加强排球专业队伍建设。改善排球专业师资队伍结构，改革中小学排球教师入职机制，加强中小学排球教师配备，积极引进高水平排球教练员。强化体育教师专业素养，定期对学校体育教师进行业务培训，不断更新专业知识和提升专业能力，提高体育教学尤其是排球教学和训练的水平。

专题 21：台山校园排球体系建设

项目 1：校园排球竞赛。打造校园排球三级赛事体系。

项目 2：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工程。改善排球专业师资队伍结构，改革中小学排球教师入职机制。

三、全民健身运动工程

（一）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

完善城乡全民健身公共服务均衡发展的政策措施，支持市区中心区域围绕基本实现体育现代化的目标，先行先试，优化发展，率先建成更高水平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进各镇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着力提高全民健身工作协调发展水平，增强城乡居民体育意识，让体育健身成为更多人的基本生活方式，满足群众参与体育锻炼的需求。全面实现场地现代化、组织网络化、活动体系化和促进群众科学健身、强化体育的工作目标。

（二）设定全民健身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到 2.6 平方米以上。县、镇（街）、行政村（社区）公共体育场地建设达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的标准要求。对全市现有 400 米田径场进行升级改造，建成有固定座位灯光体育场，并考虑增设残疾通道。全市镇（街）、行政村（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全覆盖。城乡居民体育健身需求基本得到满足，人民群众的体质和健康水平显著提高。

（三）继续加大全民健身宣传力度

大力宣传运动项目文化，结合台山“排球之乡”，讲述全民健身故事。开发、弘扬体育文化价值功能，传承台山“排球之乡”传统体育文化，树立人人爱锻炼、会锻炼、勤锻炼、重规则、讲

诚信、争贡献、乐分享的良好社会风尚。

（四）加大对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建设的投入

多渠道筹集资金，重点建设一批便民利民的中小型体育场馆、体育场、全民健身中心、全民健身广场（公园）、健身步道等符合无障碍建设标准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城市社区重点建设社区体育公园、社区多功能运动场、排球场、小型足球场、三人制篮球场、健身步道、绿道等符合无障碍建设标准的公共体育场地设施，农村（社区）重点推动基层综合性文化体育服务中心、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

专题 22：台山公共体育场所设施建设

项目 1：城市标准体育场地建设。重点建设社区体育公园、社区多功能运动场、排球场、小型足球场、三人制篮球场、健身步道、绿道等项目。

项目 2：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在已实现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全覆盖基础上，在有条件的行政村增配体育设施，增加建设灯光标准排球场、篮球场、中小型足球场、健身路径、乡村健身步道等，并向自然村延伸。

（五）发展健身休闲业促进体育消费

发挥全民健身对发展体育产业的推动作用，加大以体育休闲服务业为主的体育产业发展力度，培育形成规模的体育产业企业。扩大与全民健身相关的体育健身休闲活动、体育竞赛表演活动、体育场馆服务、体育培训与教育、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制造和销售等体育产业规模，使健身服务业在体育产业中所占比重不断提高。完善体育消费政策，制定全民健身激励机制。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文化发展保障措施

一、改革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增强文化产业扩张潜力

（一）鼓励和放宽各种社会资金投放文化产业

对于创新型文化产业项目实行低息或贴息贷款，安排一定的政策性贷款用于发展文化产业。设立文化产业发展基金，建立市场型文化资产经营公司。积极调整文化产业资产存量结构，加大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增强文化资源的创新活力。

（二）鼓励、引导民间资本参与文化产业

积极鼓励、引导民间资本以股份制、股份合作制、合伙制及个体私营等多种形式参与兴办文化产业，逐步形成政府投入和社会投入相结合，多渠道、多元化的文化产业投入机制。培育一批产业化程度高、生产经营规模大、辐射范围广、综合效益明显、在市场竞争中有明显优势的龙头企业。

二、创新发展模式，鼓励内容创新、技术创新和运营模式创新

发展文化产业要着力采用高新技术成果，增加文化产业科技附加值，提高文化产业现代化水平。顺应当今社会信息化、网络化的发展潮流给文化生产、传播及消费方式带来的新情况、新变化，加速文化信息互联网建设。通过对广播电视、书刊印刷、文化娱乐等行业的技术和装备的更新改造，推进文化产业对创新技术的应用。加快文化信息运作数字化进程，包括广播电视数字化、

文化资源数字化，以有线电视为基础的文化信息服务网络。发展高科技娱乐设施和电子娱乐软件，提高影视制品、广告装潢制作水平，确保文化产业在新的技术平台上保持更强的竞争力。

以提高文化产品的核心技术为重点，开发一批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竞争能力强、能形成产业规模的文化产品和服务项目，使广大人民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新技术所带来的崭新的影视、表演等文化艺术产品与服务。从多媒体技术高度去把握文化产业发展的走势，通过信息产品深加工，发挥文化资源优势，开发文化产业社会服务的新领域，拓展文化产业发展空间。

三、健全业绩评价体系，强化文化产业激励

加快建立反映台山文化产业发展特点和水平的统计指标体系和文化产业统计制度，增强文化产业统计力量，加强对文化产业统计的监测工作；针对不同地区、不同类别文化产业发展的不同特点实行分类考核，对取得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不能简单地以引资数量作为考核和奖励的依据，而是要以包括单个项目或人均创税等内容在内的综合指标为标准；既要考核企业增加数、税收贡献率等各项可量化指标，又要立足于优化发展环境和提高增长质量、注重发展氛围、服务质量、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软指标的考核。

四、加强文化事业与产业人才培养

（一）实施文化事业与产业人才发展战略

打造新时代文化事业与产业人才队伍，优化人才培养结构、

培养模式、评价机制，使各领域人才各得其所、尽展其长。开展文化青年英才推荐选拔，组织青年艺术领军人才培养、高质量文化产业人才培养扶持等项目。培养一批文化领域急需紧缺人才、高技能人才。推进“订单式”人才援助。完善分级分类培训，举办文化培训班及高层次文化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研修班，加强基层公共服务队伍培训。积极参与高校共建，推动文化艺术和职业教育改革，与高校合作输送人才，为台山文化事业与产业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二）实施“乡贤回归工程”

建立有效激励机制，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引导台山籍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医生教师、技能人才等，通过不同方式服务台山文化事业与产业发展。尝试开展“台山人说台山”“台山籍在外人才峰会”等活动，打造招才引智活动品牌。落实和完善融资贷款、配套设施建设补助、税费减免等扶持政策，助力乡贤回归台山投资发展。

五、加强文化发展资金保障

（一）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

对符合税收优惠政策的文化机构、组织、企业，制定相关政策，给予税收优惠。促进金融资本和文化资源对接，重点对文化企业利用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等渠道融资发展予以支持；对文化企业上市融资、发行企业债等活动予以支持。

（二）加快完善资金筹措与运作

创新文化事业与产业投融资机制，适当放宽市场准入门槛，打破行业、地区壁垒，鼓励社会资本公平参与文化事业与产业的发展，鼓励各种所有制企业依法投资。充分利用资本市场，通过企业上市、项目融资、联合融资、投资合作、信托等方式，扩大现有文化机构、组织或企业的经营规模。充分运用资本二级放大功能，对具体项目以组建新的项目公司方式，以出资主体、股东的身份对项目加强管理和监督。

第二节 旅游发展保障措施

一、旅游管理体制改革和行业发展机制创新

1. 构筑强有力的旅游工作领导决策机制。完善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架构和职，强化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在旅游规划引领、旅游产业发展、旅游综合管理、旅游区域合作和促进旅游国际化等方面的职能。

2. 建立权责清晰的旅游行业管理机制。转变政府职能，编制旅游行政管理权责清单，推进旅游行业管理重心下移。旅游饭店星级评定、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星级旅行社评定等由相应的行业协会承担，旅游行政管理部门等予以监督指导。

3. 建立区域旅游合作协调机制和利益均衡机制。促进旅游资源开发主体的整合行为，充分发挥台山山水、乡村、文化、商贸、会展、医疗等多种资源组合优势，通过拆分、增减、重组各种资源，实现整合协调、错位发展，打造城市休闲游、文化体验游、

康体养生游、商务会展游、乡村田园游等多条精品旅游线路。

二、旅游市场环境优化和旅游安全保障

（一）旅游市场环境优化

加强旅游、公安、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市场监督管理、交通运输等相关部门互联互通，深化旅游市场联合执法机制，构建部门联动、行业监管、社会参与的旅游市场监管体系，加大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力度。开展旅游综合执法工作，积极探索建立职能集中、管理规范、上下协调、运行有效的旅游综合执法机制，积极营造诚实守信的消费环境，充分发挥旅游者、社会公众及新闻媒体的监督和引导作用，推进旅游服务质量提升。

创新社会监督组织管理的方式。充分利用“智慧旅游”平台终端评价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的快捷通道，形成优胜劣汰的正向机制；强化媒体的舆论监督，支持曝光旅游违法违规事件。

（二）旅游安全保障

1. 完善旅游安全管理制度。强化相关管理部门的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健全旅游安全预警机制，做好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管理。充分利用微信、微博、手机短信等手段，提高安全提示信息的受众面和时效性。及时发布热点景区景点最大承载量警示信息、旅游气象信息。

2. 强化重点领域和环节的监管。旅游、交通运输、公安等部门共同建立对旅游用车联合检查制度，全面推动旅游客运汽车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并实行联网联控。加强对大

型旅游节庆活动的安全管理，做到活动方案和应急预案同时报批，应急预案要责任落实、人员落实、措施落实。强化高风险旅游项目安全管理。

3. 加快旅游紧急救援体系建设。建设台山市旅游应急指挥平台，推动建立政府救助与商业救援相结合的旅游紧急救援体系，鼓励有条件的旅游企业建立专、兼职的紧急救援队伍。积极探索利用公安、消防、武警等救援力量 and 专业化救援队伍为旅游紧急救援提供服务的新机制。

三、优化旅游投融资环境

（一）营造良好投资环境

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简化招商投资审批手续，为投资者提供优质服务，为外地企业营造公平的投资发展环境，吸引国内外投资者来台山投资旅游业。

（二）构建多元化融资渠道

发挥政府对旅游发展的引导性作用，加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投入，列入财政预算并逐年提高，主要用于旅游项目前期工作、项目规划包装、重点旅游项目贷款贴息、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促销、人才培养、旅游商品开发等方面。大力争取国家、省旅游专项资金和旅游促销经费，加大对旅游项目的投入。

加大重点领域的投资力度，紧紧围绕基础设施、旅游资源开发、旅游小镇、美丽乡村等方面的重点项目建设，制定投资计划，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有针对性地加大与省内外金融机构的

对接力度。

建立效益驱动、投向明确、产权清晰、政策配套的产业投资机制，采用项目特许权、运营权、旅游景区门票质押担保和收费权融资等方式，鼓励各类社会资本通过独资、参股、合作、兼并等形式投资旅游项目，推进旅游企业资本结构调整和机制创新，扩大旅游融资规模。

（三）银旅合作，加大金融支持

深化政府与金融系统的合作，加大多种形式的融资授信支持。符合条件的旅游企业可享受中小企业贷款优惠政策。进一步完善旅游企业融资担保等信用增强体系，加大各类信用担保机构对旅游企业和旅游资源开发项目的担保力度。拓宽旅游企业融资渠道，金融机构对商业性开发景区可以开办依托景区经营权和门票收入等质押贷款业务。鼓励中小旅游企业和乡村旅游经营户以互助联保方式实现小额融资。

四、加强旅游产业人才培养

（一）实施人才强旅战略

在人才需求普查的基础上，制定实施台山旅游产业人才发展计划，建立旅游专业人才信息库和网上人才市场。明确各类人才需求的数量和培养路径，推进各类旅游人才队伍的建设。大力培养和引进旅游管理、创意策划、项目开发、宣传营销、酒店经营、中高级导游、智慧旅游和新兴业态等方面的紧缺人才，不断优化旅游人才队伍的年龄、学历、专业和职称结构。完善吸引旅游人

才的政策环境，为人才跨地区、跨行业、跨体制流动提供便利条件。探索人才双向流动机制，允许鼓励双向兼职。

（二）加强旅游人才培训基地建设

大力发展旅游职业教育，扩大旅游职业教育规模，提升旅游职业教育水平，推进旅游教育培训基地建设，打造产教融合多元协同育人生态圈，推动企业一线员工进校园、专业教师进企业，在教学中融入实操技能，提升教师实践能力。与高校进行深度合作，依托高校建立旅游研究型人才基地，职业技术学院（旅游专业）与高校旅游学院在旅游专业人才培养方面的合作。

第三节 体育发展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

加强党对新时期体育工作的领导，树立新时期体育发展观念，健全体育发展工作机制。建立和完善体育与发展改革、教育、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自然资源、农业农村、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卫生健康等相关部门的长效协同工作机制。建立台山市体育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统一协调体育产业发展。强化政策衔接与协同联动，积极推动各项政策落地。

二、加大体育财政投入，建立多元体育发展投资体系

加大财政支持体育发展力度，确保财政性体育经费支出规模逐年增长。进一步提高体育彩票公益金投入体育发展的比例，完善全民健身公共体育设施与服务。建立台山市促进体育产业专项

引导资金及政府体育投资基金，整合社会资本参与体育产业项目建设，通过PPP、体育基金等多重动力推动体育产业发展。制定鼓励社会资本投资体育政策，完善财政奖励体育企业政策，支持体育企业创新和做大做强。

三、深化“放管服”改革，提升体育公共服务水平

建立市体育社团组织联盟，支持和推动各类体育协会实体化、依法独立运行。积极推进体育部门直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明确体育事业单位功能定位和属性，提高管理效率。推行体育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制度。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建立体育发展多部门联合“一站式”服务机制。建设体育公共服务信息平台、体育产业创新创业服务平台、体育产业孵化基地、体育资源交易平台等公共服务平台。

四、构建体育人才支撑体系，形成高水平人才队伍

加强体育科技应用人才、体育组织管理人才、体育产业运营管理人才、体育公共服务人才、体育专业技能人才、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人才等体育人才的培养。建立国内外高层次体育人才引进机制，针对体育“高端人才”，研究实施个性化、针对性人才政策。建立多元、长效的人才奖励激励机制，对体育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进行奖励和资助。加强体育发展决策咨询和理论研究，成立台山市体育发展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打造国内知名的体育智库。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台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16日印发
